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CHALKIS HEALTH INDUSTRY CO.,LTD
二〇一九年年度报告全文



二〇二〇年四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洪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治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鸣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韦亿泽	董事	工作原因	王长江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和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2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3
第十节公司治理.....	50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基健康	指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兵团第六师、第六师、六师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
实际控制人，上海千瓯	指	上海千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兵团国资委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家渠城投、汇丰城投公司、国恒投资	指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红色番茄	指	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
焉耆中基天通	指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中基北泉	指	石河子中基北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十二师五一农场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中番种业	指	新疆中基中番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基研究院	指	新疆中基天然植物纯化高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园中苑酒店	指	乌鲁木齐园中苑生态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中辰制罐	指	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
智慧农业	指	中基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五家渠众信	指	五家渠市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高院	指	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
天津二中院	指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津南区法院	指	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法院
第六师中级人民法院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中级人民法院
五家渠垦区人民法院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五家渠垦区人民法院
天津煤炭交易公司	指	天津市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万事达公司	指	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西域酒业	指	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期间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中基	股票代码	00097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基健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ALKIS HEALTH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ALKI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洪海		
注册地址	新疆五家渠 25 区青湖南路 2666 号 5 幢院落室宾馆 A 院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1300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 802 号 3 栋 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02		
公司网址	http://www.chalkistomato.com		
电子信箱	xingjiang@chalkistomat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邢江	朱沛如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 802 号 3 栋 7 层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安居南路 802 号 3 栋 7 层
电话	(0991) 8852110	(0991) 8852972
传真	(0991) 8816688	(0991) 8816688
电子信箱	xingjiang@chalkistomato.com	zhupeiru@chalkistomat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650000228583150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新文、陈海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213,188,826.11	626,669,589.53	-65.98%	517,710,60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75,779.02	-423,854,369.08	不适用	26,583,87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3,681,230.79	-542,680,243.98	不适用	-136,412,76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2,656,995.36	416,334,994.00	-65.74%	-176,599,014.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55	不适用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55	不适用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64.39%	同比上升 65.52 个百分点	3.1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元）	740,282,440.65	1,226,692,417.36	-39.65%	2,348,205,36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1,936,607.51	438,488,610.56	0.79%	878,016,764.47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1,484,302.22	108,793,758.85	799,854.20	12,110,91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66,936.17	37,178,098.82	-5,350,650.69	-17,884,73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966,936.17	-20,105,126.92	-6,556,124.99	-78,053,04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2,306.18	46,814,065.36	23,291,347.53	85,553,888.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157,791.31	120,782,592.49	4,837,426.6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7,067.50	960,992.25	851,917.15	--
债务重组损益			224,463,455.69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630,103.08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92,096.20	-3,028,824.00	11,898,177.1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0,822.92	346.17	5,911,359.47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70.12	-111,460.33	76,773,080.33	
合计	118,657,009.81	118,825,874.90	162,996,639.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党委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一是结合公司改革发展实际，制定各项工作要点、任务和实施方案，对全年党建工作进行周密安排；二是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充分发挥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牢牢把握企业经营改革的领导权。持续夯实基层党建根基，积极推进基层党建与生产经营活动相融合。

2、为适应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及转型升级的需要，公司将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基红色番茄部分工厂停机停产，为公司换来喘息的机会和改革的空间，避免陷入更大危机，旨在进一步改善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及转型升级的需要。

3、根据《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落实“四个一批”的改革要求，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切实增强企业内在活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引领力，不断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公司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全力打好企业改革攻坚战，着手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逐步有序推进落实“四个一批”的改革要求，凡涉及公司重大资产处置、注销转让等重大事项，都必须通过党委会集体研究决定，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证公司国资国企改革的顺利进行。为进一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创造有利条件。

4、公司在有序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期间，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分流安置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公司员工分流安置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员工分流安置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依法依规，多措并举，有效推进了员工分流安置工作。保持了员工队伍的整体稳定，为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及费用成本和公司转型升级奠定了基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下属孙公司焉耆中基天通 100% 股权进行转让。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十二师五一农场就公司 and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下属全资孙公司中番种业、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基研究院所属部分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进行了征收。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协议抵偿方式，将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所持有的石河子中基北泉固定资产抵偿五家渠市众信欠款 40,016,658.61 元，石河子中基北泉固定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2,048.01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披露的《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孙公司石河子中基北泉拟以固定资产抵偿众信公司欠款的公告》。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十二师五一农场就公司 and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下属全资孙公司中番种业、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基研究院所属部分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进行了征收。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十二师五一农场就公司 and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下属全资孙公司中番种业、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基研究院所属部分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进行了征收。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地缘和资源优势

新疆作为我国实施“一带一路”战略的核心区域，具有水土光热资源优势，是最适合种植加工番茄的区域，目前已成为世界番茄种植主产地之一。而兵团番茄种植面积占新疆番茄种植面积的近60%，公司作为兵团从事番茄制品生产销售的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具有一定的地缘和资源优势。

（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2002年11月，公司被国家人事部正式批准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充分发挥博士后制度在科学技术研究、人才培养和使用及人才流动等方面的优势，促进产、学、研结合，培养和造就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高级科技和管理人才，为公司引进和培养高水平人才，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推进公司的技术进步，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生产力。

（三）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下属的番茄制品生产企业整体通过了国家质量认证中心ISO9001、HACCP、ISO14001等各项认证，公司生产的番茄制品通过了欧洲食品组织BCS认证、美国汉斯公司考核认证、亨氏公司非转基因品种认证、犹太教认证和阿拉伯国家清真食品认证。2004年10月，公司的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的评定；2005年3月，公司的“Chalkis”牌番茄酱被国家商务部列为“西部地区食品与土畜行业唯一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出口名牌产品”；2005年，公司被评为全国农业产业化优秀重点龙头企业；2008年被认定为国家农产品加工技术研发专业中心唯一的蔬菜加工专业分中心；2009年公司检测中心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的实验室认可。公司的“Chalkis”番茄制品得到国际广泛客商的认可，树立了较好的国际品牌形象。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为适应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及转型升级的需要，公司将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基红色番茄部分工厂停机停产。“停机停产、止血止损”，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改善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及转型升级的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落实“四个一批”的改革要求，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切实增强企业内在活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引领力，不断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进一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继续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为公司的转型升级创造有利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序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期间，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分流安置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公司员工分流安置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员工分流安置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依照已制订的多项“员工安置方案”，做到了“程序、宣传、沟通、落实”四到位，依法依规，多措并举，继续推进完成阶段性员工分流安置工作。员工分流安置工作已有效缓解了公司资金压力及费用成本。

报告期内，为使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更为市场化，促使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最终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经公司第一大股东六师国资公司、第二大股东国恒投资公司和上海千瓯公司，达成一致意向，由六师国资公司将其所拥有的中基健康12.03%股东大会表决权授予上海千瓯公司，国恒投资公司将其所拥有的中基健康12.97%股东大会表决权授予上海千瓯公司，由上海千瓯公司行使在中基健康股东大会的表决权，并改组董事会着手开展上市公司经营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13,188,826.11元；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75,779.0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41,936,607.51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3,188,826.11	100%	626,669,589.53	100%	-65.98%
分行业					
制造业	197,338,730.57	92.57%	613,359,200.82	97.88%	-67.83%
其他	15,850,095.54	7.43%	13,310,388.71	2.12%	19.08%
分产品					

大桶番茄酱	192,504,754.63	90.30%	519,702,876.01	82.93%	-62.96%
小包装番茄制品	0	0.00%	55,085,233.75	8.79%	-100.00%
租赁服务	14,681,863.62	6.89%	8,438,342.98	1.35%	73.99%
材料销售	1,078,303.55	0.51%	4,669,552.23	0.75%	-76.91%
其他	4,923,904.31	2.31%	38,773,584.56	6.19%	-87.30%
分地区					
国内	213,188,826.11	100.00%	546,859,634.70	87.26%	-61.02%
国外	0	0.00%	79,809,954.83	12.74%	-100.0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197,338,730.57	188,316,204.63	4.57%	-67.83%	-74.08%	23.01%
分产品						
大桶番茄酱	192,504,754.63	186,242,439.56	3.25%	-62.96%	-70.48%	24.63%
分地区						
国内	197,338,730.57	188,316,204.63	4.57%	-63.91%	-70.04%	19.5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大包装番茄制品	销售量	吨	56,179.67	151,822.1	不适用
	生产量	吨	0	0	不适用
	库存量	吨	0	56,179.67	不适用
小包装番茄制品	销售量	吨	0	11,614.66	不适用
	生产量	吨	0	8,732.73	不适用
	库存量	吨	0	504.11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大包装番茄酱	原材料	118,545,159.00	63.65%	366,003,538.45	63.65%	-67.61%
	包装物	16,528,139.59	8.87%	51,029,984.06	8.87%	-67.61%
	人工工资	10,351,040.20	5.56%	31,958,431.46	5.56%	-67.61%
	折旧	19,764,741.88	10.61%	61,022,866.93	10.61%	-67.61%
	能源	10,137,813.34	5.44%	31,300,101.90	5.44%	-67.61%
	其他	10,915,545.55	5.86%	33,701,319.65	5.86%	-67.61%
小包装番茄酱	原材料	0	0.00%	38,803,853.25	48.23%	-100.00%
	包装物	0	0.00%	27,314,758.82	33.95%	-100.00%
	人工工资	0	0.00%	3,129,732.31	3.89%	-100.00%
	折旧	0	0.00%	5,704,319.29	7.09%	-100.00%
	能源	0	0.00%	3,475,692.43	4.32%	-100.00%
	其他	0	0.00%	2,027,487.25	2.52%	-10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根据《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落实“四个一批”的改革要求，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切实增强企业内在活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引领力，不断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结合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规划，为了更好的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进一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

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的议案》，清算注销乌鲁木齐齐园中苑生态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的提示性公告（更新后）》。

一、通过在新疆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中辰制罐100%股权。中辰制罐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42,966,548.09元，公司持有的中辰制罐100%股权首次挂牌转让价格为4,296.66万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披露的《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三、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孙公司新疆中基中番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和静中基天河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基天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伊犁中基天源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可克达拉市中基天晟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注销，该

6个公司由其母公司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该6个公司的资产负债转入母公司。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四、通过在新疆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基红色番茄所持有的焉耆中基天通100%的股权。焉耆中基天通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949.24万元，焉耆中基天通100%的股权首次挂牌转让价格为1,31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披露的《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下属孙公司焉耆中基天通股权的公告》。

五、为满足未来战略发展及转型升级的需要，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达成经营业务转型升级目的，增加盈利能力，更好保护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投资设立四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上海中基药业有限公司、上海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疆中基药业有限公司、新疆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8,506,622.0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3.1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22,884,842.85	57.64%
2	客户二	36,839,321.42	17.28%
3	客户三	30,263,646.49	14.20%
4	客户四	5,863,944.03	2.75%
5	客户五	2,654,867.26	1.24%
合计	--	198,506,622.05	93.1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96,548.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0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54,991.45	38.98%
2	供应商二	304,029.31	33.38%

3	供应商三	231,228.00	25.39%
4	供应商四	9,460.00	1.04%
5	供应商五	6,300.00	0.69%
合计	--	906,008.76	99.4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47,737.23	28,847,309.67	-99.14%	工厂交货，运输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69,355,947.00	145,078,101.87	-52.19%	合并范围变化，以及人员减少相应各项费用减少
财务费用	11,799,928.38	33,579,902.47	-64.86%	借款减少，相应利息支出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51,383.77	1,026,178,325.94	-7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94,388.41	609,843,331.94	-8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56,995.36	416,334,994.00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59,720.92	26,710,468.24	403.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476.23	8,634,031.23	-92.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27,244.69	18,076,437.01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339,000,000.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426,147.90	862,504,480.41	-73.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26,147.90	-523,504,480.41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60,402.81	-88,987,188.27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0,644,820.58	10.89%	56,563,185.72	4.61%	6.28%	--
应收账款	159,119,489.65	21.49%	168,338,377.08	13.72%	7.77%	--
存货	26,084,068.25	3.52%	242,546,184.67	19.77%	-16.25%	--
投资性房地产	0	0.00%	19,842,634.65	1.62%	-1.62%	--
固定资产	399,835,282.82	54.01%	495,465,913.18	40.39%	13.62%	--
在建工程	597,519.81	0.08%	6,706,999.25	0.55%	-0.47%	--
短期借款	32,947,629.05	4.45%	198,000,000.00	16.14%	-11.69%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权利无受限情况。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市尼通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2019 年 12 月 18 日	1,315	-7.23	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到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	341.14%	根据评估结果及中基天通实际情况等综合因素	否	无	否	是	2019 年 10 月 09 日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在《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下属孙公司焉耆中基天通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3)
----------------	--------------------------	------------------	-------	-------	--	---------	----------------------	---	---	---	---	------------------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经营环境分析

1、中医药国家战略规划

(1) 2016年2月国务院发布《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的通知,明确未来十五年我国中医药发展方向和工作重点,促进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主要内容如下:

①促进中药工业转型升级。推进中药工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加强技术集成和工艺创新,提升中药装备制造水平,加速中药生产工艺、流程的标准化、现代化,提升中药工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逐步形成大型中药企业集团和产业集群。以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基地为依托,促进中药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②推进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养殖。在制定中药材主产区种植区域规划。制定国家道地药材目录,加强道地药材良种繁育基地和规范化种植养殖基地建设。大力发展中药材种植养殖专业合作社和合作联社,提高规模化、规范化水平。实施贫困地区中药材产业推进行动,引导贫困户以多种方式参与中药材生产,推进精准扶贫。

③明确要求构建现代中药材流通体系,建设一批道地药材标准化、集约化、规模化和可追溯的初加工与仓储物流中心。实施中药材质量保障工程,建立中药材生产流通全过程质量管理和质量追溯体系,加强第三方检测平台建设。

④推进中药材交易价格体系的建设。利用大数据加强中药材生产信息搜集、价格动态监测分析和预测预警。

⑤加强中医药科学研究。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和传统中医药研究方法,推动重大新药创制。鼓励基于经典名方、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等的中药新药研发。

(2) 2016年12月,国务院发布《中国的中医药》白皮书,白皮书指出中医药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中医药事业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3) 习近平总书记在多个场合都对中医药给予了高度评价,在国内外推广中医药。习主席多次指出:要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努力实现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2、中医药新疆产业规划

201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药民族药资源保护与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①推动自治区中药民族药种植养殖技术进步，促进中药民族药新药研发，做大做强中药民族药特色品种，提升科研成果及新产品的市场转化能力，培育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构建以中药民族药种源培育、规范化种植、加工生产、物流仓储、药材监测、质量检测、新药研发、技术提升、市场营销、运输绿色通道为一体的中药民族药全产业链体系（生产体系、研发体系、营销体系和服务体系），促进自治区农业、工业和服务业有效对接，调整自治区种植养殖结构，拉动原料辅料生产、药品包装材料生产、药品仓储物流业等相关产业的发展。

②建立自治区药材资源监测网络和信息服务平台。在自治区药材资源保护区、种植基地以及加工、物流、仓储基地，依托“互联网+”将建设药材传统市场和现代信息化市场相结合，形成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建立产地药材资源实时监测和质量检测制度。

③培育现代中药民族药生产组织服务体系。推动组建中药民族药药材生产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组织。通过医药生产、加工、营销等企业带动，因地制宜发展区域经济，探索建立以“政府+龙头企业+产业基地+贫困主体”形式的特色产业技术服务平台和精准扶贫模式。形成集种源培育供应、药材生产加工、仓储物流、检验检测、营销推广为一体的健康产业集群，建立药材现代物流配送系统、现代交易市场和电子商务平台，建成重点品种全过程质量追溯体系，促进服务贸易发展。

④促进疆内中药民族药制造工业转型升级。提升中药民族药装备制造水平，推进中药民族药制造工业自动化、智能化建设，加强技术集成和工艺创新。加速中药民族药生产工艺、流程的标准化、现代化，提高制造业技术水平与规模效应。

《自治区新型工业化“十三五”发展规划》，南疆四地州以吸纳就业为导向，依托当地优势资源，调整优化南疆区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大力发展能够带动南疆地区人民群众收入水平大幅增长的劳动密集型产业，重点民族医药等产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型工业化“十三五”发展规划》

生物和医药产业方向，依托我区丰富的药用植物、动物资源优势，生物医药重点发展地产中药民族药创新药、生物制品、中药材精深加工。生物制造重点推进医药中间体、生物基材料、棉杆资源生物深加工、传统酿造食品生物技术深加工产业化示范。大力推进生物环保和生物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鼓励发展民族医药及关联产业，积极发展维药、哈药、蒙药，推动医药智能制造新模式，提高中药、民族药生产过程的智能化水平，打造一批具有品牌优势的特色产业群。以乌昌地区、和田地区、喀什地区、伊犁州直园区为重点，培育发展现代中药、特色民族药、生物制药、生物制品、动物用生物制品、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等产业。加大建设生物医药孵化器，建设乌鲁木齐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到2020年，生物医药产业实现特色民族药的规模化和产业化发展，打造成为新疆的知名品牌。

3、中医药行业发展现状

①我国中药材行业产量平稳增长。随着政府大力支持中药材行业发展，出台多项产业政策促进行业发展，为中药材行业创造了宽松的政策环境。我国中药材行业产量平稳增长，2010年我国中药材产量为323.3万吨。2011年我国中药材产量降至305.5万吨。到了2016年我国中药材产量突破400万吨，达到400.2万吨。截止到2017年我国中药材产量达到了424.3万吨。

②中草药种植面积继续扩大。随着我国中药材种植在改进栽培技术、引种驯化野生药材、引进国外中药材以及规范化生产等方面都取得全面发展。2016年我国中草药种植面积为4768万亩，截止到2017年我国中草药种植面积达到了5045万亩，同比增长5.81%。

③我国中药材行业市场规模继续扩大。2010年中国中药材行业市场规模为232亿元。2012年中国中药材行业市场规模快速增长至508亿元。到了2014年中国中药材行业市场规模达到600亿元。截止到2017年中国中药材行业市场规模达到了746亿元。

④中药材需求量不断增长。随着我国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养生保健，由于中成药的特性，各类中成药需求在不断增大。并且随着我国进入老龄社会，我国的老龄人口逐渐的增长，这对中药的产业需求也会随之增长。2009年中国中药材行业需求量为317.2万吨。2012年中国中药材行业需求量降至301.6万吨。2013年中国中药材行业需求量又开始增长。到了2016年中国中药材行业需求量达到388.9万吨。截止到2017年中国中药材行业需求量突破400万吨。

（二）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

1、经营方针：发展新疆道地中药材上下游产业链，健全符合国际需求的生产技术标准体系、等级评价制度，打造新疆中医药产业知名品牌。

2、生产计划：积极引进医药行业相关资源，招聘医药开发团队，实现医药研发能力，拓展医药销售渠道。

3、经营目标：持续盈利。

(三) 2020年度公司拟采取的经营对策和措施

1、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不动摇，进一步加强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切实把党建工作抓实、抓好，主动担责、认真履责、扎实尽责。团结带领公司全体党员，敢于担当、积极作为，推动公司尽快走出困境，实现转型升级健康发展。

2、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和重组效应，通过实现转型升级，增加抗风险能力，实现多业并举，更好发挥稳定器、大熔炉、示范区的功能，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3、根据深化国企改革试点的总体要求，继续着力在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提高资本运行效率上下功夫，依法落实公司董事会行使高管选聘、业绩考核、薪酬管理的职权，积极探索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和员工持股，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机制和制度保障。

4、根据公司产业发展和市场化的要求，继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和人才引进机制，不断优化人才结构，着力提升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和员工队伍整体素质，同时完善人才激励手段和绩效考核体系，为公司产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5、公司已成立上海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中基药业有限公司、新疆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疆中基药业有限公司等四家医药公司，上述公司主要从事医药科技、健康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以及药品及医疗器械销售业务。依托新疆地区丰富的药用植物、动物资源优势，重点发展新疆道地中药材上下游产业链，健全符合国际需求的生产技术标准体系、等级评价制度，推动对接全国各地中医药产业援疆战略，打造新疆中医药产业知名品牌。

(四) 可能面临的风险

在国家政策鼓励医药企业创新发展的背景下，企业也要参与激烈的市场竞争。同时，企业药品研发需要较多的研发投入以提高综合竞争力，但药品研发具有周期长、环节多、结果具有不确定性特点，新药的开发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存在新产品开发和药品审批风险，并可能会对公司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的推进造成一定的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12月3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报告期内接听电话 300 余次，多为投资者问询生产经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基本情况。
2019年12月31日	书面问询	个人	报告期内回复投资者平台问询共计 71 条，多为投资者问询生产经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基本情况
接待次数			71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71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无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00	4,975,77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423,854,36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0.00	26,583,871.8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承诺	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 限责任公司、新疆生产建 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	免同行竞争的 承诺；上市公司 收购相关承诺	请详见公司《截至 2013 年底全部 未履行完毕承诺相关情况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14-003 号	2010 年 04 月 10 日	长 期	正 在 履 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作 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 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 划	否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况

（一）变更原因

1、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

2、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

3、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根据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4、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新合并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根据财会[2019]16号的有关要求，公司应当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后续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2、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3、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4、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项目账面价值的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0	0	0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0	0	0

2018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0，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后，账面价值不变。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本公司由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50,903,893.74元由留存收益调整到了其他综合收益。

对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其他综合收益	0	0	-50,903,893.74	-50,903,893.74
未分配利润	-1,493,317,330.47	0	50,903,893.74	-1,442,413,436.73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委员会关于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落实“四个一批”的改革要求，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切实增强企业内在活力，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引领力，不断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结合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规划，为了更好的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进一步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整合优化资源，降低公司负担，推进业务转型，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

一、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的议案》，清算注销乌鲁木齐齐园中苑生态酒店有限责任公司。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的提示性公告（更新后）》。

一、通过在新疆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中辰制罐100%股权。中辰制罐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42,966,548.09元，公司持有的中辰制罐100%股权首次挂牌转让价格为4,296.66万元。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披露的《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三、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孙公司新疆中基中番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和静中基天河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基天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伊犁中基天源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可克达拉市中基天晟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注销，该6个公司由其母公司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该6个公司的资产负债转入母公司。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四、通过在新疆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基红色番茄所持有的焉耆中基天通100%的股权。焉耆中基天通全部股东权益的评估价值为949.24万元，焉耆中基天通100%的股权首次挂牌转让价格为1,31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披露的《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下属孙公司焉耆中基天通股权的公告》。

五、为满足未来战略发展及转型升级的需要，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达成经营业务转型升级目的，增加盈利能力，更好保护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投资设立四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上海中基药业有限公司、上海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疆中基药业有限公司、新疆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新文、陈海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诉万事达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事件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 日收到“天津二中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因本公司与万事达公司发生租赁经营合同纠纷，本公司向天津二中院提起诉讼。

2014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万事达公司及第三人中辰制罐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由本公司将旗下的全资子公司中辰制罐委托给万事达公司全面经营管理，万事达公司自行组织生产销售，并对委托经营管理期间形成的债权债务负责。委托经营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止。协议签订后，双方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办理资产、财务、全面工作交接手续。2014 年 5 月 1 日，万事达公司正式对中辰制罐进行全面经营管理。依据协议第三条第二款约定，万事达公司每年应给付本公司 1,060 万元委托经营管理费；依据协议第三条第三款、第四款约定，万事达公司每年应给予本公司利润款 201 万元；依据协议第八条约定，万事达公司应向本公司交纳风险保证金 200 万元；依据协议第十一条第三款约定，万事达公司如违法本协议的规定，未按照规定支付委托经营管理费及利润分成，应承担违约责任（未缴纳委托经营管理费总额的 20%）。

万事达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 日接管一年半内,应向本公司交纳委托经营管理费 1,590 万元(1,060×1.5),实际分文未交; 应交净利润款 301.50 万元 (670×30%×1.5), 实际分文未交; 应交风险保证金 200 万元, 分文未交。依据协议相关违约的约定, 万事达公司应承担违约补偿金为 318 万元 (1,590×20%), 分文未交。在生产过程中, 万事达公司使用了本公司马口铁等原材料, 价值约 18,100,667.52 元, 虽经对账, 但也未予偿还。万事达公司租赁托管期间, 致使本公司净资产减少 10,989,791.64 元, 依据协议应予补偿。本公司为万事达公司垫付两个冬季采暖费合计 560,171.96 元, 也未归还, 直接占用本公司交接时留抵税款 4,030,088.11 元, 万事达公司不同意返还。

2015 年 11 月 2 日, 本公司、万事达公司和中辰制罐达成《谈判纪要》, 三方同意终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 将中辰制罐交还本公司经营, 由本公司对万事达公司租赁托管经营期间的中辰制罐财务账目进行审计。

2015 年 11 月, 本公司派审计人员对委托经营管理期间中辰制罐财务账目进行审计, 并将审计结果通报给万事达公司。万事达公司认为基本属实, 但有关项目没能达成一致, 致使企业清算和移交工作搁浅。2016 年上半年, 本公司多次要求万事达公司清算和移交, 但万事达公司却以中辰制罐的其他买卖合同欠款纠纷为由拒绝清算和移交, 致使本公司不能收回企业自主经营。

鉴此, 万事达公司严重违反了合同约定, 致使本公司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损害了本公司合法权益。万事达公司拒绝清算和移交, 又给本公司造成迟延接收 7 个月(截止到起诉时)的直接经济损失。依据协议第十一条第五款规定, 万事达公司应该承担多占用 7 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6,183,333.33 万元。鉴于上诉情况, 本公司请求法院判令万事达公司与本公司对中辰制罐进行清算, 将中辰制罐的经营管理权和人、财、物全部移交给本公司; 判令万事达公司共赔偿本公司包括管理费、垫款、保证金的合计 67,877,894.95 元。

2017 年 3 月 30 日, 公司收到天津二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6)津 02 民初 526 号《民事判决书》: 1. 驳回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2. 案件受理费 396,795.00 元, 由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公司不服天津二中院(2016)津 02 民初 526 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 向天津中院提出了上诉。经过天津中院开庭审理后, 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下达了(2017)津民终 371 号《民事裁定书》, 依法裁定如下: 1、撤销天津二中院《民事判决书》(2016)津 02 民初 526 号; 2、本案发回天津二中院重审。

经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2018 年 7 月 16 日作出(2018)津 02 民初 70 号民事判决书, 具体判决如下: 一、被告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委托经营管理费 9,994,740.00 元及利息(以 9,994,749.00 元为基础,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 二、被告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存货损失 18,100,667.52 元与留抵税款损失 4,030,088.11 元; 三、驳回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请。案件受理费 396,795.00 元, 由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98,397.00 元, 由被告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负担 198,398.00 元, 原告预交部分不再退还, 由被告径行给付。

万事达公司不服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2018)津 02 民初 7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向天津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 天津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进行了开庭审理, 现已审理完毕, 等待判决结果。

(2)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起诉天津市煤炭交易公司运输和仓储合同纠纷案件

2018 年 1 月 2 日,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收到天津二中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8)津 02 民初字 3 号。因红色番茄与天津煤炭交易发生运输和仓储合同纠纷, 红色番茄向天津二中院提起诉讼。

本次诉讼事项原由:

2016 年 12 月 29 日, 案外人智慧农业, 与被告天津煤炭交易公司签订了《物流综合服务合同》(H/JHJ.WD16-03)。约定把智慧农业的番茄酱从新疆指定存放地运至天津港船边全程服务的十项内容: 包括货物运输、货物仓储、费用结算与支付、合作期限、保密条款、提前解除与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争议解决及其他等等, 合同附件还约定了货物存放地和全程运费及标准。

鉴于红色番茄与案外人智慧农业为关联公司(法定代表人均为李润), 红色番茄亦有发运天津港和出口番茄酱的业务。因此, 为简化程序, 红色番茄就委托案外人智慧农业按上述合同内容代为履行。而且, 在 2017 年 6 月 28 日, 案外人智慧农业与红色番茄向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出具了《证明》(案外人智慧农业履行合同的内容实为代理红色番茄履行的内容), 对此, 天津煤炭交易公司予以认可。之后, 2017 年 8 月 30 日, 红色番茄与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就承运和管理的红色番茄权属 2016 年产番茄酱物流费用单价确定及付款方案又达成《会议纪要》。

然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红色番茄发现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存在下列违反《物流综合服务合同》第 2.3 (1) (2) (3) 条、第 3.3 条、第 3.4 条、第 3.5 条:运输货物延期、目的地错误、运输期间遗失货物、擅自将货物给付第三人、多次拒绝按红色番茄的指令出货等等行为,这些违约行为直接导致红色番茄与客户的购销合同无法履行,给红色番茄造成了极大的经济和名誉损失。红色番茄虽多次严正要求天津煤炭交易公司改正和补救,但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却一直以先结算运费及仓储费为由对抗(红色番茄已结算部分运费和仓储费)。对此,红色番茄提出应严格按《会议纪要》约定核定运费和仓储费,但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却予以拒绝这一合理要求,致使双方出现僵局。现合同已近终止期限,天津煤炭交易公司仍未采取任何改正和补救措施,红色番茄的经济损失业已形成且无法挽回。无奈,红色番茄只好依据我国《民事诉讼法》第 119 条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天津煤炭交易公司违约、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经济损失,维护红色番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正常的经济秩序。

本次诉讼事项的诉讼请求:

就上述内容,红色番茄向天津二中院提出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天津煤炭交易公司赔偿未按出货指令而给红色番茄造成的经济损失 12,398,555.95 元;2、请求判令天津煤炭交易公司赔偿运错目的地而给红色番茄造成的经济损失 1,408,247.90 元;3、请求判令天津煤炭交易公司赔偿私自出卖货物而给红色番茄造成的经济损失 1,530,120.00 元;4、请求判令天津煤炭交易公司赔偿在运输过程中遗失货物而给红色番茄造成的经济损失 5,645,000.00 元;以上合计金额为 20,981,923.85 元。5、请求判令天津煤炭交易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及诉讼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

2018 年 2 月 26 日开庭后,天津煤炭交易公司提出诉讼管辖权异议,被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驳回,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期间,因红色番茄提出保全申请,法院做出了(2018)津 02 执保 57 号民事裁定书,对天津煤炭交易公司的财产进行了诉讼保全。经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三次开庭审理,在 2018 年 11 月 15 日作出(2018)津 02 民初 3 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判决如下:一、天津市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损失 295,831.20 元;二、驳回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请。案件受理费 146,710.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共计 151,710.00 元,由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负担 136,710.00 元,由天津市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负担 15,000.00 元。

2019 年 1 月 16 日,天津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19)津 02 执 150 号执行裁定书,具体裁定如下:一、冻结或划扣被执行人天津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 295,831.20 元;二、冻结或划扣被执行人天津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人民币 15,000.00 元、执行费人民币 4,562.00 元;三、采取上述措施仍不足以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依法查封、扣押、拍卖或变卖被执行人天津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其他财产。

天津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履行裁定,本案终止。

(3) 天津市煤炭交易公司起诉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红色番茄和智慧农业运输和仓储合同纠纷案件

由于红色番茄诉天津市煤炭交易公司,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先提了反诉,并提交了管辖权异议申请书,后撤销反诉,提起了另诉,原告为天津煤炭交易公司,被告为红色番茄和智慧农业。2018 年 3 月 7 日,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依据天津煤炭交易公司的申请,作出(2018)津 02 执保 43 号民事裁定书,对智慧农业、红色番茄的财产进行了诉讼保全。

2016 年 12 月 9 日,天津煤炭交易公司与智慧农业签订《物流综合服务合同》,该合同签订后,最初并未实施,在 2017 年 5 月至 8 月末,智慧农业、红色番茄委托案外人新疆昆仑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石公司)进行番茄酱产品的对外报价、组织物流以及支付费用,昆仑石公司启用天津煤炭交易公司与智慧农业签订《物流综合服务合同》,开始将红色番茄在新疆各个工厂的番茄酱产品运输至天津煤炭交易公司的库房内。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委托案外人天津陆港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港通公司)组织运输。由于智慧农业、红色番茄仅在 2017 年 9 月 11 日支付了物流服务费 5,803,348.42 元,其余 21,271,548.68 元已经逾期尚未支付,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向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1、判令二被告智慧农业、红色番茄立即支付原告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止已到期的物流服务费 21,271,548.68 元;2、判令二被告立即支付原告物流服务费的滞期费用 610,361.83 元、滞纳金 1,759,232.7 元(上述两项暂计算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违约金 125,605.24 元;3、判令本案诉讼费用、保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保全费用、保全责任保险费用、拍卖或变卖费用、税务费用)、律师费由被告承担。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增加诉请如下:1、判令二被告支付原告自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8 年 5 月 25 日止已到期的物流服务费 2,645,254.05 元;2、判令追加二被告支付上述物流服务费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滞期费用和滞纳金,暂计算至 2018 年 5 月 25 日为滞期费用 16,825.79 元、滞纳金 5,047.36 元。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对该案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并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作出了(2018)津

02 民初 280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一、被告智慧农业、红色番茄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天津市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支付物流综合服务费 21,525,122.00 元; 二、驳回原告天津市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74,197.00 元、保全费 5,000 元, 共计 179,197 元, 由原告天津市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负担 35,839.00 元, 由被告中基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负担 143,358.00 元。

2019 年 1 月 2 日, 天津煤炭交易公司向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递交申请执行书,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作出了 (2019) 津 02 执 20 号执行裁定书, 裁定如下: 一、冻结或扣划被执行人中基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21,525,122.00 元; 二、冻结或扣划被执行人中基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案件受理费、保全费人民币 143,358.00、执行费人民币 89,068.00 元; 三、采取上述措施仍不足以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依法查封、扣押、拍卖、或变卖被执行人中基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其他财产。

红色番茄已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履行裁定, 本案终止。

(4) 西域酒业起诉公司增资纠纷案件

2018 年 4 月 11 日, 中基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传票》、《民事上诉状》等相关文件, 因西域酒业与公司增资纠纷, 西域酒业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

2001 年 10 月 8 日, 西域酒业股东会作出决议, 中基健康对西域酒业增加投资 4450 万元。中基健康以位于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 42500 平方米土地土地使用权、综合楼、厂房及冷库等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作价作为部分出资。上述土地使用权及房产分别由新疆兴华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和西安西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评估。西域酒业本次增资扩股后, 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至 5450 万元, 其中: 中基健康出资 5250 万元, 持有西域酒业 96.33% 股权; 另一股东刘洪利出资 200 万元, 持西域酒业 3.67% 股权。2002 年 4 月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但中基健康作为出资的土地使用权 25075 平方米、厂房及冷库等资产迟迟未转移至西域公司名下。2005 年 11 月 7 日, 双方签订《调解协议书》。2012 年 10 月 16 日各方又签订《协议书》, 约定中基健康在 2012 年 12 月 1 日前将其位于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70 号小区院内面积为 25075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中的面积为 19884.73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其地面附着物即 70 号小区第 15 栋、第 18 栋建筑物及附属设施过户至西域酒业名下, 同时对违约责任进行了约定, 如果中基健康逾期, 每逾期一日, 中基健康应向西域酒业支付一万元的违约金。由于该土地在当时处于银行抵押状态, 而且后期中基健康进行破产重整, 导致了至今该土地及房产手续未能转移至西域酒业, 西域酒业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 请求 1. 判令中基健康向原告履行出资义务, 将位于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土地使用权 19884.73 平方米过户至原告名下(上述土地界址详见《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分割图》, 土地证号: 师国用 2004 出字第开 012 号, 增资扩股时评估价为 5,673,113.47 元); 2. 判令中基健康支付违约金 2052 万元; 3. 中基健康承担保全费。

2018 年 6 月 4 日, 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 2018 年 8 月 7 日, 中基健康收到了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18) 新 01 民初 160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一、被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义务, 即将位于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土地使用权 19884.73 平方米过户至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名下(土地证号: 师国用 2004 出字第开 012 号); 二、被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847,224.34 元。三、被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支付申请费 5000 元。四、驳回原告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西域酒业不服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18) 新 01 民初 160 号民事判决, 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进行了开庭审理, 并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作出 (2018) 新民终 428 号判决书, 判决如下: 一、维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新 01 民初 160 号民事判决第一、三、四项, 即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义务, 即将位于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土地使用权 19884.73 m² 过户至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名下 (土地证号: 师国用 2004 出字第开 012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支付申请费 5000 元; 驳回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二、变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新 01 民初 160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717,244.06 元。

如果中基健康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 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一审案件受理费 172,765.57 元，由西域酒业负担 117,424.12 元，中基健康负担 55,341.45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139,836.65 元（西域酒业已预交），由西域酒业负担 126,544.31 元。由中基健康负担 13,292.34 元。

中基健康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履行资金给付义务，土地使用权由于西域酒业在 2019 年 1 月 18 日告知刚进行解押，并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收到自治区高院下达的（2018）新执保 6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为解除保全，中基健康已安排进行相关手续的办理。

（5）公司诉西域酒业股东知情权纠纷案件

西域酒业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9 日，截至目前，注册资本 5,450 万，股东持股情况为：新疆中信国安葡萄酒业有限公司出资 4,214.5 万元占出资比例 77.33%，公司出资 1,035.5 万元占出资比例 19%，刘洪利出资 2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3.67%。

在双方合同纠纷法律诉讼期间，西域酒业在向新疆高级人民法院上诉书中陈述曾发生超额支付银行利息之外的资金占用费约 700 万元。因中基公司从未知情此事，同时这种大额财务费用支出必将严重损害股东利益，由此 2018 年 11 月 20 日中基健康通过特快专递向被告寄送《股东问询函》，提出“……作为出资股东，我公司就此询问以下问题：1、你公司除向银行借款之外，还向谁借款？“其他债权人”是谁？是否构成关联交易？2、“其他债权人”借款利率是多少？比你公司银行借款利率高出多少？3、你公司向“其他债权人”总计借款金额多少？是否构成重大交易？4、如果上述借款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关联交易，你公司是否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法规定履行公司内部批准程序？……特此发函，望你公司接函后五日内如实告知”。中基健康至今未得到西域公司回复，为维护股东权益，遂提起诉讼，请求依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在石河子市法院主持协调下，中基健康就所提诉讼请求中，被告中信西域酒业的相关材料进行了查阅、了解，已基本达成诉讼目的。故此，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向石河子市法院提出撤诉申请，石河子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裁定如下：

准许原告中基健康撤诉。

（6）奎屯农工商总场追加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为被执行人

2019 年 6 月中旬，中基健康接到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听证会的传票，该案起因是奎屯农工商总场与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关联交易损害责任纠纷一案中，在判决生效后却无法找到被执行人，因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5 年之前是中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 2015 年被一元转让给深圳某公司，而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4 年进行破产重整过程中奎屯农工商总场未能申报债权，奎屯农工商总场以此为由，将中基健康申请追加为被执行人。在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结束后，为解决奎屯农工商总场未能申报的债权，破产管理人在破产管理人账户内留存有 2500 多万元用于解决该债权问题（当年实际清偿比例为 10.14%）。该案经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听证，于 2019 年 10 月 20 日作出了（2019）兵 07 执异 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将中基健康作为被执行人。

公司已经向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执行异议诉讼。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应收股利	否	21.47	0	0	0.00%	0	21.47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原下属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否	0	948.39	0	0.00%	0	948.3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六师国资公司	股东方	其他应付款	154	0	0	0.00%	0	154
国恒投资公司	股东方	其他应付款	16,600	0	5,600	0.00%	0	11,000

兵团投资公司	股东方	其他应付款	316.76	0	0	0.00%	0	316.76
六师国资公司	股东方	应付利息	124.22	0	0	0.00%	0	124.22
国恒投资公司	股东方	应付利息	1,195.93	338.46	0	0.00%	0	1,534.39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期无从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产生的关联交易。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	4,900.00	2017-9-8	2020-9-7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期拆借:

本期无资金拆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向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拆借资金余额为11,000万元,2019年度产生的利息为4,843,483.33元。

上期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12-4	2018-12-3	第一笔借款银行同期利率上浮10%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	2017-8-25	2018-12-13	资金占用利息为年4.35%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12-6	2019-12-5	第一笔借款银行同期利率上浮1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87,089.83	2,161,368.75

(5) 其他关联交易

无。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及拟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30 日	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基红色番茄拟向二股东国恒投资公司借款的公告	2019 年 05 月 21 日	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	------------------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是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的一家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番茄制品深加工和销售业务，是国家第二批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并被评为国家农业产业化优秀重点龙头企业。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龙头企业的辐射带动能力也不断增强，公司对新疆农业种植结构调整和农工增收致富以及新疆对外经济贸易的发展都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为新疆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稳定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在实现自我发展的同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1) 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始终把环境保护、节约能源和加强循环经济建设作为公司的重点工作来抓。在日常工作中，大力倡导节约，并加强对环保的宣传和教育，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在生产管理中，公司通过设备改造来提高能源利用率和污水处理能力。公司根据番茄酱生产的季节性及其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境保护政策，并有专人负责公司环境体系的建立、实施、保持和改进。

(2) 公司积极推行节能降耗，提倡全体职工节约用电、用纸、用水。引入电算化、ERP 管理、内部网等电子网络工具，逐步实现办公无纸化，减少物料消耗。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方面

(1) 公司是国家及兵团的重点产业化龙头企业，关注扶贫开发事业，利用当地水资源等自然资源比较丰富的条件，帮助开发培育适应当地生长的经济作物，并赠送果苗、提供技术指导、收购产品等。

(2) 公司致力于兵团农业产业化的经营和发展，承载着社会责任，带动西部地区20多万户区内外农户通过种植番茄增收致富，公司为社会提供了4000多个长期固定的就业机会，同时，每年还为新疆兵团地区提供8000个季节性用工就业机会，较好地实现了农闲时期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公司不仅拉动了区域经济增长，较好地实现了“农业增效，农户增收，企业增利”的产业化经营目标，而且为西部地区特色农产品出口创汇和广大西部农民增收致富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番茄产业的发展不仅有力地带动了西部地区农民增收致富，而且带动了运输、包装等一批相关产业的发展，为地方经济的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

公司将继续坚持社会责任与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相结合，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建立与完善社会责任制度，定期检查和评价公司社会责任制度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和全体员工将会不断努力，认真履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回馈社会，回报股东，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新疆中基天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废水	所有污水汇集到污水处理站处理完后排放	1	工厂废水排口	0	150mg/L	0	0	0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18年4月26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部分下属子公司股（产）权进行处置的议案》，拟处置公司包括中基天泉，现上该公司已停产，未发生污染物排放。

中基天泉：建设的污水处理站处理量为450m³/H，采用二级生化工艺。污水处理设施能够正常运行并做到达标排放，自动在线监测设备正常，已与环保部门联网能正常传输监测数据。

公司将始终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环保法规，响应各级政府加强安全管理、重视环保的号召，使公司有关环保工作落到实处。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已做环境影响评价，取得了环评批复并通过了环保部门的环保验收，已取得排污许可。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积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已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准备和响应措施。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已制定了《环保自行监测方案》。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71,283,579	100.00%	0	0	0	0	0	771,283,57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771,283,579	100.00%	0	0	0	0	0	771,283,579	100.00%
三、股份总数	771,283,579	100.00%	0	0	0	0	0	771,283,57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8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18%	124,769,223	5,525,419	0	124,769,223	质押	59,621,900
							冻结	0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7%	100,000,000	0	0	100,000,00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0%	50,103,596	0	0	50,103,596	质押	0
							冻结	0
姜顺头	境内自然人	3.04%	23,443,600	3,850,229	0	23,443,60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	22,717,509	0	0	22,717,509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21,334,855	0	0	21,334,855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国有法人	2.54%	19,608,290	0	0	19,608,290	质押	0
							冻结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1,102,550	0	0	11,102,55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7,120,196	0	0	7,120,196	质押	0
							冻结	0
张维林	境内自然人	0.55%	4,250,300	0	0	4,250,300	质押	0
							冻结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均隶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24,769,223	人民币普通股	124,769,223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103,596	人民币普通股	50,103,596					
姜顺头	23,44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43,600					
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	22,717,509	人民币普通股	22,717,509					
新疆双博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21,334,855	人民币普通股	21,334,85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19,608,290	人民币普通股	19,608,29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02,55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2,5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7,120,196	人民币普通股	7,120,196					
张维林	4,250,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50,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均隶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王长江	2002 年 11 月 18 日	91659004722354660D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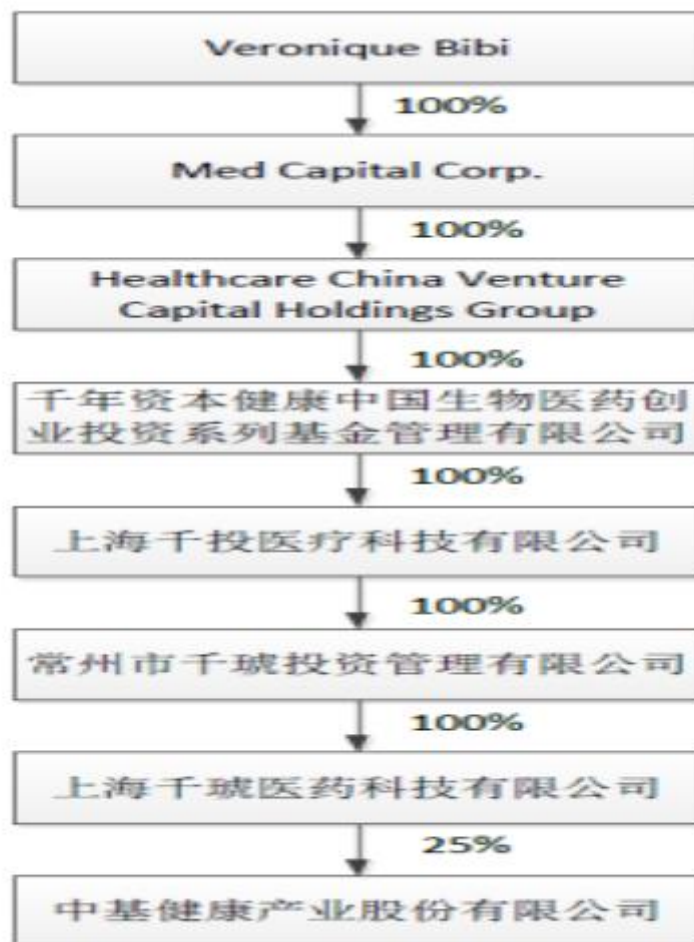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Veronique Bibi	本人	塞舌尔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职业：投资机构从业人员 职务：主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自 2019 年 11 月起成为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VeroniqueBibi
变更日期	2019 年 11 月 0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一、第二大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战略合作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19 年 11 月 08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李豫	总经理	任免	男	50	2017年05月17日	2020年03月27日	0	0	0	0	0
王长江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8年12月13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王以胜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6年12月18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杨梅	董事	离任	女	48	2015年04月27日	2019年04月08日	0	0	0	0	0
党延武	董事、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7	2015年04月27日	2019年06月25日	17,500	0	0	0	17,500
罗琼	董事、财 务总监	离任	女	45	2015年04月27日	2019年12月10日	5,000	0	0	0	5,000
占磊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15年04月27日	2019年11月12日	0	0	0	0	0
姚波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8年05月15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谷莉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0	2018年05月15日	2020年02月10日	0	0	0	0	0
吴治周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6	2015年04月27日	2021年05月14日	10,000	0	0	0	10,000
吕廷华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5年04月27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戴荣晖	职工监事	离任	女	47	2018年03月06日	2019年12月26日	15,600	0	0	0	15,600
周鸣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52	2018年05月15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刘洪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5年04月27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赵连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8年05月15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邢江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男	40	2019年05月21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李艳	监事	现任	女	41	2019年09月03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王柳萍	董事长	现任	女	35	2019年12月13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李睿	董事、副 总	现任	男	51	2019年12月13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王东平	董事、副 总	现任	男	31	2019年12月05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韦亿泽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9年05月16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雷富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4	2019年12月05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胡秋妹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29	2019年12月13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谢竹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20年02月10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龚婕宁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2	2020年02月10日	2021年05月14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48,100	0	0	0	48,1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梅	董事	离任	2019年04月05日	工作原因辞职
韦亿泽	董事	任免	2019年05月16日	增补董事
邢江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9年05月21日	新聘任
党延武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6月25日	个人原因辞职
占磊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11月12日	工作原因辞职
罗琼	董事	离任	2019年11月12日	工作原因辞职
李豫	董事长	离任	2019年12月10日	工作原因辞职
吴治周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9年12月10日	工作原因辞职
罗琼	财务总监	离任	2019年1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简介

王柳萍，女，汉族，1985年3月出生，上海师范大学学士，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EMBA。2007年2月至2010年5月，时任坚堤那司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美国 BD 公司中国渠道运营主任；2010年7月至2010年10月，时任中美战略资本集团资本战略部高级主管；2010年12月至2011年4月，时任江阴市合众千年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裁；2011年5月至2014年5月，时任上海众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裁；2014年5月至今，任上海千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兼任上海千投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2019年12月5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2019年12月13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长。

王长江，男，汉族，196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6年8月至1998年2月，时任五家渠农资公司副经理；1998年2月至2000年1月，时任五家渠农资公司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1月，时任农六师农资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3年5月，时任农六师农资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2003年5月至2008年5月，时任新疆准噶尔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2年7月，时任农六师五家渠市供销合作社党委委员、副主任（副经理），新疆准噶尔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7月至2015年2月，时任新疆新农现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农六师五家渠市供销合作社（供销合作公司）党委委员、副主任（副经理）；2015年12月至2017年7月，时任新疆新农现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农六师五家渠市供销合作社（供销合作公司）党委委员、副主任（副经理）；2017年7月至2017年9月，时任新疆准噶尔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中基健康董事。

王以胜，男，汉族，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会计专业，高级经济师职称。1983年9月至1984年6月，在第六师南湖农场劳动；1984年7月至1985年8月，在第六师南湖农场一分场任机关办事员；1985年9月至1987年7月，在第六师南湖农场一分场财务室任出纳；1987年8月至1994年3月，在第六师南湖农场一分场财务室任成本会计；1994年4月至1995

年12月，在第六师新湖农场一分场财务室任副主任；1996年1月至1998年12月，在第六师新湖农场计财科任副科长；1999年1月至2001年3月，在第六师新湖农场计财科任科长；2001年4月至2005年11月，在新疆方兴科农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济师；2005年12月至2010年2月，在新疆广益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0年2月至2011年3月，在五家渠青格达湖生态区投资开发（集团）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7年6月，在新疆五家渠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任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新疆汇丰城市建设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书记、董事长；2016年12月至今，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韦亿泽，男，壮族，197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6年8月至2014年3月，时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投资部业务员；2014年3月至2016年5月，时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业务员；2016年5月至2018年10月，时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运营部副总经理；2019年5月16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睿，男，汉族，1969年4月出生，新疆农业大学学士。1992年8月至1995年12月，时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厅草原总站牧草种子检验检疫中心检验员、检验中心主任；1996年7月 2000年12月，时任新疆金新信托乌鲁木齐市人民路证券营业部行业研究员、投资部经理；1999年1月至2000年12月，于中国人民大学成人教育学院金融专业研究生班学习；2001年1月至2003年10月，时任新疆金新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基金经理；2003年10月至2005年6月，时任恒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2008年9月至 2011年12月，时任源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时任无锡汇信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6 年12月，时任上海敏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2017年1月至2018年4月，时任上海益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2018年5月至2018 年12月，时任南京道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2019年12月13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2月10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东平，男，汉族，1988年6月出生，上海大学专科。2009年9月至2016年4月，时任上海远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技术部负责人；2016年5月至2019年12月，时任上海千投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经理；兼任上海千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12月5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2019年12月13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简介

雷富阳，男，汉族，1985年8月出生，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士学位、西南政法大学硕士学位。2011年8月至2015年3月，时任北京天银(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2015年3月至2017年3月，时任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17年4月至 2018年9月，时任北京海润(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10月至2019年3月，时任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19年3月至今，任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12月5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谢竹云，男，汉族，1975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南京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年7月至1999年1月，江苏省冶金经济管理干部学校助教；1999年1月，至今任江苏大学财经学院、Mpacc 教育中心讲师、副教授、MPAcc 中心副主任；2013年4月至2017年10月，曾任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镇江泛沃新能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独立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独立董事；2020 年 2 月 10 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龚婕宁，女，汉族，1957年10月出生，博士、南京中医药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3年7月至1984年3月，曾任南京中医学院见习助教；1984年4月至1990年3月，曾任南京中医学院助教；1990年4月至1998年4月，曾任南京中医药大学讲师；1998年5月至2004年4月，曾任南京中医药大学副教授；2004年5月至2019年9月，曾任南京中医药大学教授；2020年2月1 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监事简介

吕廷华，男，汉族，1979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师。1999年9月至2000年12月，任临朐县杨善镇经济管理站技术员；2001年1月至2008年1月，任新天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出纳，会计，主管会计；2008年2月至2011年8月，任金石期货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1年8月至2014年2月，任兵团投资公司主管会计；2014年3月至今，任兵团投资公司总账会计；2015年4月至今，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艳，女，汉族，197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1999年1月至2002年5月，任红旗农场林管

站会计；2002年5月至2011年3月，任红旗农场机关财务科会计；2011年3月至2012年3月，任红旗农场监察科副科长兼财务科会计；2012年3月至2013年2月，任红旗农场财务科副科长兼主管会计；2013年2月至2015年3月，任红旗农场社政科科长兼财务科总预算会计；2015年3月至2016年4月，任红旗农场社政科科长；2016年4月至2018年3月，任六师国资公司审计部部长；2018年3月至2018年12月，任六师国资公司财务部部长；2019年1月至今，任国恒集团公司纪检监察部部长；2019年9月3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周鸣，女，汉族，1967年12月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87年8月至1994年12月在兵团一建项目部担任会计工作；1995年1月至2003年3月在兵团一建天马机械厂担任会计工作；2003年4月至2012年12月在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担任会计，副经理工作；2013年1月至2016年1月任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经理；2016年2月至2017年9月任五家渠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副部长；2018年5月至今，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四）高管简介

吴治周，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1982年4月至1984年7月，六师103团会计培训班学员；1984年7月至1987年8月，任六师103团综合食品厂会计；1987年8月至1989年8月，新疆财经学院成人班学习工业会计专业学员；1989年8月至1991年2月，任六师103团加工厂会计；1991年2月至2002年1月，任六师103团机关审计科科长，副科长，科长兼体改办主任，政研室主任；2002年1月至2004年8月，任新疆方兴科农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部长，总经理助理；2004年8月至2009年9月，任新疆方兴塑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9年9月至2015年2月，任第六师国资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9年12月，时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2019年12月13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洪海，男，汉族，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研究员职称，注册执业药师，新疆药学会副秘书长。1987年7月至1993年10月，时任石河子医学院药学系见习助教，助教，讲师；1993年10月至1999年6月，时任新疆医科大学药学院讲师；1999年6月至2000年10月，时任新疆医科大学药学院副教授，教研室主任；2000年10月至2003年10月，时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药品监督管理局安全监管处副处长；2003年10月至2004年3月，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组织部批准到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名）挂职，时任技术中心副主任；2004年11月至今，任新疆中基天然植物纯化高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0月晋升为研究员，2010年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赵连发，男，汉族，1966年8月出生，研究生同等学力，高级工程师，经济师，食品制造工程师，职业经理人。1988年7月至1991年5月，时任新疆昌吉州奇台糖厂制糖车间设备维修工；1991年5月至1999年11月，时任新疆昌吉糖厂生产调度室生产调度，设备科设备管理，制糖车间副主任；1999年11月至2001年4月，时任新疆中粮屯河河北庭分公司生产办主任；2001年5月至2004年4月，时任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军户分公司行办主任，董事会督查部职员；2004年4月至2005年4月，时任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天银分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08年4月，时任内蒙中基天吉泰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09年4月，时任新疆中基芳草湖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3年2月，时任新疆中基五家渠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2013年2月至2013年12月，时任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督察部副经理；2014年1月至2015年7月，时任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额敏蕃茄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5年12月，时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4月，时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4月至2017年7月，兼天津中辰蕃茄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17年12月，时任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天津天一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5月，时任天津中辰蕃茄制品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2018年5月至今，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胡秋妹，女，汉族，1991年4月出生，安徽科技学院法学学士。2014年4月至2015年8月，时任上海众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务助理；2014年5月至2015年8月，兼任上海千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9月至2016年9月，时任江西省英才高级中学初中部教师；2017年1月至2018年1月，时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宜春海关管理岗干部；2018年2月至2019年12月，时任上海千投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经理；兼任上海千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2月13日起，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邢江，男，汉族，1980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4月，任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军户分公司出纳；2005年4月至2006年4月，任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出纳；2006年4月至2007年6月，任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三坪分公司会计；2007年6月至2009年5月，任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梧桐分公司会计；2009

年5月至2011年4月，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专员；2011年4月至2012年11月，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2012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7月至今，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5月21日至今，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长江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总经理	2017年09月01日		是
王以胜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	2011年03月01日		是
吕廷华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部长	2014年03月01日		是
韦亿泽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部长	2016年05月01日		是
李艳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部长	2019年01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柳萍	上海千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千投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05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和职工代表监事报酬根据其担任的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位而确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有关薪资管理制度和审批程序进行发放。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9人，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为151.49万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	------	--------------	--------------

李豫	原总经理,原董事长	男	50	任免	20.79	否
罗琼	原董事、原财务总监	女	45	离任	13.41	否
占磊	原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7	否
谷莉	原独立董事	女	50	离任	7	否
姚波	原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7	否
韦亿泽	董事	男	46	现任	1	是
吴治周	财务总监	男	56	现任	18.07	否
刘洪海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4.46	否
赵连发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4.46	否
邢江	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11.85	否
党延武	原董事、原副总经理	男	57	离任	13.96	否
戴荣晖	原职工监事	女	47	离任	11.09	否
周鸣	职工监事	女	52	现任	10.4	否
吕廷华	监事	男	40	现任	1	是
合计	--	--	--	--	151.4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0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14
高管人员	6
其他	42
合计	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4
本科	16
大专	18
高中	13
中专	8
初中及以下	8
合计	67

2、薪酬政策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按岗位定职、定酬的薪酬体系，并以此对公司员工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和奖励。公司已建立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员工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员工培训和再教育机制，采取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致力于发掘人才并提升全体员工能力和素质。有层次、分重点的开展了领导干部、骨干员工的培训工作。针对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立足战略管理、学习型组织建设和先进理念方法的相关培训；针对中层干部主要致力于提升领导干部管理能力和业务素质的相关培训；针对一般员工，实行全面的通用能力、安全、保密、岗位知识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增强公司治理意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地召开，各位董事、监事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勤勉尽责。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原则性差异。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实际和潜在的同业竞争。

2、人员方面：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部门，制定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3、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

4、机构方面：公司机构完整，拥有独立的组织架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及其他内部机构完全独立运作。

5、财务方面：公司财务完全独立，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

综上所述，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现了“五分开”，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业务体系，具有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7925 %	2019 年 01 月 04 日	2019 年 01 月 05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9-001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7419 %	2019 年 02 月 15 日	2019 年 02 月 16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9-011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0848 %	2019 年 05 月 21 日	2019 年 05 月 22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9-043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2419 %	2019 年 09 月 03 日	2019 年 09 月 04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9-069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2338 %	2019 年 09 月 17 日	2019 年 09 月 18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9-071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7128 %	2019 年 10 月 25 日	2019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9-081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8.7005 %	2019 年 12 月 05 日	2019 年 12 月 06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9-093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6988 %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19 年 12 月 24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9-10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占磊	10	2	8	0	0	否	6
姚波	13	2	10	1	0	否	0
谷莉	13	2	10	1	0	否	3
雷富阳	2	0	1	1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从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赋予独

立董事的特别职权，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的要求，认真审核了董事会各项议案，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内审部门、会计师等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增补董事等发表了独立意见，针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子分公司股权转让、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高盈利能力和融资能力等方面，提出了富有建设性的专业意见并被公司采纳，对董事会做出科学正确的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履行工作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两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自组建以来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工作职责。

1、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议意见

（1）认真审阅了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及工作计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初稿，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其反映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真实、准确、完整。

2、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先后多次督促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会计师事务所，以确保审计总体计划完成，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3、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18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认为公司聘请的该会计师事务所在年报的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保持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对在审计过程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能够尽到保密义务；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审计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4、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初稿的审阅意见》、《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核的议案》、《关于聘请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自组建以来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工作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薪酬委员会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员工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的报酬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四）提名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法律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自组建以来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工作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的增补均履行了审核。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的制定、薪酬方案的审定，并依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所负责的单位进行经营业绩和管理指标的考核，主要考核他们的科学决策、管理能力、工作业绩、创新能力等内容，并以此作为奖惩依据，同时高级管理人员还接受党组织的监督、职工民主监督等。公司正在逐步建立完善的激励和约束机制。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1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大缺陷：①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②注册会计师发现的、未被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③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④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位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②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③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损失；④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或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⑤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控制度,但没有有效的运行；⑥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期间内未得到整改。(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轻微处罚；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③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④公司管理、技术、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⑤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⑥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期间内未得到整改。(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确定与财务报告相关内控缺陷所使用基准涉及职业判断的运用。对于营利性主体以持续经营业务的税前利润(经审计的近三年平均数)作为基准。</p>	<p>分重要程度，按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造成负面影响进行评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16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400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新文、陈海龙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健康”）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基健康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基健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中基健康 2019 年度各工厂停产，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5,063,392.48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75,779.0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3,681,230.79 元，利润主要来源于资产处置、债务重组。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基健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描述的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债务重组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41 资产处置收益、附注十五、2 债务重组。

2019 年度债务重组形成收益 30,555,221.78 元。该事项源于中基健康控股子公司中基北泉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北泉公司”）与五家渠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信公司”）债务清偿事宜。2019 年 12 月 16 日，众信公司与中基北泉公司签订了《抵债协议》，中基北泉公司对众信公司的全部债务金额为 40,016,658.61 元，中基北泉公司用所拥有的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抵偿欠付众信公司的全部债务。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账面价值为 8,741,298.45 元，评估价值为 14,616,383.10 元。

由于该事项涉及金额较大，对中基健康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对债务重组的协议双方进行访谈，就本次债务重组的背景、交易目的、交易程序、交易结果进行详尽的核查；
- (2) 对债务重组事项是否为关联交易进行核实；
- (3) 对原债权债务形成过程进行核实；
- (4) 对中基健康、中基北泉公司就债务重组的内部审议程序进行核查；
- (5) 对中基北泉公司就债务重组后的相关账务处理进行复核及合理性分析；
- (6) 对债务重组的结果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充分性进行检查。

(2) 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被征收形成的资产处置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附注五、41 资产处置收益。

2019年度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被征收形成的资产处置收益56,506,044.03元。该事项源于中基健康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以下简称“五一农场”）土地征收补偿事宜。为加快推进十二师东坪大道项目建设进程，切实改善十二师西郊三团场的交通环境，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第509号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187号）的规定，2019年5月16日，五一农场与中基健康及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新疆中基中番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基天然植物纯化高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征收补偿协议》，五一农场征收中基健康及子公司5块土地及10处房产，五一农场共支付土地征收补偿费用186,562,595.52 元。

由于该事项涉及金额较大，对中基健康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对土地征收各方签订的协议进行检查、分析；
- (2) 对土地征收相关的评估报告进行检查；
- (3) 对土地征收相关的批复文件进行检查；
- (4) 对土地征收资产处置是否为关联交易进行核实；
- (5) 对中基健康就土地征收资产处置的内部审议程序进行核查；
- (6) 对中基健康就土地征收资产处置后的相关账务处理进行复核及合理性分析；
- (7) 对土地征收资产处置的结果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充分性进行检查。

五、其他信息

中基健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基健康 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基健康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基健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基健康、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基健康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

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基健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基健康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基健康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644,820.58	56,563,185.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94,830.00
应收账款	159,119,489.65	168,338,377.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05,222.10	2,220,648.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952,229.05	63,791,310.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084,068.25	242,546,184.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68,329,990.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95,889.18	7,827,324.73
流动资产合计	336,301,718.81	619,011,851.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842,634.65
固定资产	399,835,282.82	495,465,913.18
在建工程	597,519.81	6,706,999.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15,040.34	84,489,398.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2,878.87	1,175,620.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980,721.84	607,680,566.17
资产总计	740,282,440.65	1,226,692,417.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947,629.05	19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000,855.36	60,781,386.33
预收款项	6,169,385.01	141,532,953.6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993,432.99	24,178,263.75
应交税费	3,450,173.79	9,173,412.97
其他应付款	200,480,891.77	303,483,668.54
其中：应付利息	16,803,899.99	13,698,421.70
应付股利	2,027,501.41	2,027,501.4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32,189,474.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473.16	357,473.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8,399,841.13	769,696,632.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8,230.06	5,327,333.25
递延收益	3,438,580.96	8,796,05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46,811.02	14,123,387.37
负债合计	292,346,652.15	783,820,020.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1,283,579.00	771,283,5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1,565,288.52	1,073,093,070.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903,893.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429,291.44	87,429,291.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37,437,657.71	-1,493,317,33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1,936,607.51	438,488,610.56
少数股东权益	5,999,180.99	4,383,786.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935,788.50	442,872,397.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0,282,440.65	1,226,692,417.36

法定代表人：刘洪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治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鸣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436,735.75	828,427.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6,569.92	18,442.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53,245,224.55	627,703,543.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	600,000.00
存货		18,735.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2,966,6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09,141.83	4,506,586.76
流动资产合计	626,867,672.05	676,042,336.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190,000.00	32,9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323,477.03	41,684,914.2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7,537.96	938,556.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031,014.99	75,613,470.35
资产总计	705,898,687.04	751,655,806.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290.00	20,79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531,793.17	4,523,676.31
应交税费	108,868.34	46,763.13
其他应付款	35,944,964.15	42,121,670.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84,853.04	1,284,853.0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634,915.66	46,712,899.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1,021.25	2,036,567.2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021.25	2,036,567.25
负债合计	40,735,936.91	48,749,467.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1,283,579.00	771,283,5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8,101,384.29	1,078,101,384.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803,893.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7,429,291.44	87,429,291.44
未分配利润	-1,225,847,610.86	-1,233,907,915.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162,750.13	702,906,339.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5,898,687.04	751,655,806.7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3,188,826.11	626,669,589.53
其中：营业收入	213,188,826.11	626,669,589.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6,222,515.79	956,922,769.00
其中：营业成本	200,286,036.47	738,579,950.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32,866.71	10,837,504.99
销售费用	247,737.23	28,847,309.67
管理费用	69,355,947.00	145,078,101.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799,928.38	33,579,902.47
其中：利息费用	12,479,254.24	37,262,068.97
利息收入	118,353.49	377,319.97
加：其他收益	5,357,473.16	238,425.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21,601.20	120,145,702.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407,845.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3,483.31	-250,950,147.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475,589.37	940,926.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29,645.64	-459,878,272.81
加：营业外收入	2,106,444.80	1,550,038.78
减：营业外支出	12,118,037.35	3,884,945.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18,053.09	-462,213,179.49
减：所得税费用	1,454,660.61	557,030.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3,392.48	-462,770,209.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3,392.48	-462,770,209.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75,779.02	-423,854,369.08
2.少数股东损益	87,613.46	-38,915,840.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89,579.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673,784.8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673,784.8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673,784.8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5,794.84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63,392.48	-482,759,789.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75,779.02	-439,528,153.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613.46	-43,231,635.4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洪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治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鸣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346.98	3,625.64
减：营业成本	13,846.33	2,427.30
税金及附加	301,626.86	292,042.15
销售费用		30.00
管理费用	11,944,584.57	14,364,123.7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1,536.52	4,585,821.31

其中：利息费用		4,615,111.12
利息收入	69,369.26	40,635.4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35,79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75,103.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0,000.00	-244,348,251.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618.98	129,144.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275,658.65	-238,124,135.54
加：营业外收入	277,936.52	325,326.81
减：营业外支出	745,867.47	2,717,749.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43,589.60	-240,516,557.9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43,589.60	-240,516,557.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43,589.60	-240,516,557.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43,589.60	-240,516,557.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743,589.60	-240,516,557.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7,973,660.35	977,359,531.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710.87	26,608,449.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6,012.55	22,210,34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51,383.77	1,026,178,325.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78,589.00	383,756,601.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314,579.26	54,893,538.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58,066.73	42,967,181.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43,153.42	128,226,011.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94,388.41	609,843,33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56,995.36	416,334,99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631,059.03	1,556,081.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928,661.89	25,154,387.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59,720.92	26,710,468.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2,476.23	8,633,54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476.23	8,634,03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27,244.69	18,076,437.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052,370.95	2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73,775.95	32,887,408.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1.00	594,617,071.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426,147.90	862,504,48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26,147.90	-523,504,48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0.66	105,861.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60,402.81	-88,987,188.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96,437.27	121,783,625.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56,840.08	32,796,437.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972.00	62,988.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49,396.72	96,195,45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17,368.72	96,258,439.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5,800.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88,936.41	5,939,91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050.00	352,184.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75,991.01	10,116,17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84,977.42	17,654,07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2,391.30	78,604,36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79,960.00	25,335,790.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03,786.96	2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83,746.96	25,535,790.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7,829.31	440,574.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07,829.31	440,57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75,917.65	25,095,216.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74,611.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74,611.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774,611.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	1.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608,307.88	-1,075,032.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8,427.87	1,903,460.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436,735.75	828,427.8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1,283,579.00				1,073,093,070.59			87,429,291.44			-1,493,317,330.47	438,488,610.56	4,383,786.46	442,872,39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50,903,893.74				50,903,893.7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1,283,579.00				1,073,093,070.59	-50,903,893.74		87,429,291.44			-1,442,413,436.73	438,488,610.56	4,383,786.46	442,872,39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27,782.07					4,975,779.02	3,447,996.95	1,615,394.53		5,063,391.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75,779.02	4,975,779.02	87,613.46		5,063,39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27,782.07								-1,527,782.07	1,527,781.07	-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27,782.07								-1,527,782.07	1,527,781.07	-1.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1,283,579.00			1,071,565,288.52		-50,903,893.74		87,429,291.44		-1,437,437,657.71		441,936,607.51	5,999,180.99	447,935,788.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1,283,579.00				1,073,093,070.59		15,673,784.83		87,429,291.44		-1,065,117,711.07		882,362,014.79	2,689,155.73	885,051,17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345,250.32		-4,345,250.32		-4,345,250.3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1,283,579.00				1,073,093,070.59		15,673,784.83		87,429,291.44		-1,069,462,961.39		878,016,764.47	2,689,155.73	880,705,920.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73,784.83				-423,854,369.08		-439,528,153.91	1,694,630.73	-437,833,523.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73,784.83				-423,854,369.08		-439,528,153.91	-43,231,635.45	-482,759,789.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926,266.18	44,926,266.18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1,283,579.00				1,073,093,070.59				87,429,291.44		-1,493,317,330.47		438,488,610.56	4,383,786.46	442,872,397.0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1,283,579.00				1,078,101,384.29				87,429,291.44	-1,233,907,915.00		702,906,339.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45,803,893.74			45,803,893.7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1,283,579.00				1,078,101,384.29		-45,803,893.74		87,429,291.44	-1,188,104,021.26		702,906,339.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43,589.60		-37,743,589.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743,589.60		-37,743,589.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1,283,579.00				1,078,101,384.29		-45,803,893.74		87,429,291.44	-1,225,847,610.86		665,162,750.1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1,283,579.00				1,078,101,384.29				87,429,291.44	-993,391,357.03		943,422,89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1,283,579.00				1,078,101,384.29				87,429,291.44	-993,391,357.03		943,422,897.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516,557.97		-240,516,557.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0,516,557.97		-240,516,557.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1,283,579.00				1,078,101,384.29				87,429,291.44	-1,233,907,915.00		702,906,339.7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兵体改[1994] 7 号文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新体改[1994] 47 号文批准，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业贸易中心（百花村饭店）、乌鲁木齐三木公司及新疆和田农垦边境贸易乌鲁木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6 月 30 日，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新疆五家渠 25 区青湖南路 2666 号 5 幢院落室宾馆 A 院。本公司原名“新疆中基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9 年 4 月 26 日更名为“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9 日更名为“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豫。经营期限：1994 年 6 月 30 日至长期。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771,283,579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本公司 2019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1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新增 4 户，减少 10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属批发和零售业，经营范围中许可经营项目包括：股权投资；对健康产业及医疗技术产业的投资、开发和经营；项目投资和资产管理咨询；健康管理咨询；有机生物肥料的生产与销售；软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设备、房屋及土地租赁。

本公司的母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方：Veronique Bibi。

本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本公司 2019 年度各工厂停产，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063,392.48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75,779.0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3,681,230.79 元。公司本年度盈利主要来源于资产处置、债务重组两个方面，本公司主营业务因两年未生产，目前已经停止销售，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对于持续经营的问题，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改善措施，确保公司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

1、中基健康已成立上海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中基药业有限公司、新疆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新疆中基药业有限公司等四家医药公司，上述公司主要从事医药科技、健康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以及药品及医疗器械销售业务，将积极引进医药行业相关资源，招聘医药开发团队，利用医药研发能力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2、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资本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推动公司新的业务布局，提升盈利能力。

3、根据深化国企改革试点的总体要求，继续着力在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提高资本运行效率上下功夫，依法落实公司董事会行使高管选聘、业绩考核、薪酬管理的职权，积极探索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和员工持股，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机制

和制度保障。

4、根据公司产业发展和市场化的要求，继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和人才引进机制，不断优化人才结构，着力提升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和员工队伍整体素质，同时完善人才激励手段和绩效考核体系，为公司产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5、持续全面开展降本增效活动，整合资源，优化运行方式；进一步强化财务基础管理工作，加强资金使用效率、效益和风险分析，完善体制机制，严格预算执行、费用控制，严控应收及预付账款，防范财务和经营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严控资金风险。

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合理的。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包括审阅管理层编制的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的生产计划、资金计划，认为本公司可以获取足够的融资来源，以保证营运资金、偿还到期债务和资本开支的需要，认同管理层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

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

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确认具体组合的依据和坏账提取方法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对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确有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合并范围外的关联方应收款项划分为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账龄组合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明细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	0.00	0.00
7-12 个月	1.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

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

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其中：生产用房屋	35	5.00	2.71
生产用房屋（腐蚀房）	20	5.00	4.75
非生产用房屋	40	5.00	2.38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构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4	5.00	6.79
运输设备	12	5.00	7.92
电子设备	5-10	5.00	9.50-19.00
其他设备	5-10	5.00	9.50-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7、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0、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

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 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及时点：国内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交付客户的当天，具体标准为：客户自提，为客户提货签收的当天；合同约定送货到客户的，为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的当天；合同约定客户委托第三方承运交货，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交由承运方并经确认的当天。国外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时点为海关报关成功，货物装船且承运方出具提单的当天。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

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 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 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 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

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④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A.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账面价值
资产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94,830.00	9,394,830.00
应收账款	168,338,377.08	168,338,377.08
其他应收款	63,791,310.09	63,791,310.09
其他流动资产	7,827,324.73	7,827,324.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5,620.10	1,175,620.10
负债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303,483,668.54	303,483,668.54
预计负债	5,327,333.25	5,327,333.25
股东权益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		-50,903,893.74
未分配利润	-1,493,317,330.47	-1,442,413,436.73

少数股东权益	4,383,786.46	4,383,786.46
--------	--------------	--------------

B.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上述金融资产项目账面价值的影响：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转出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2018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0，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后，账面价值不变。

C.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影响：

本公司由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903,893.74 元由留存收益调整到了其他综合收益。

⑤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6.00、10.00、11.00、13.00、16.00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1.00、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税务局新国税发[2009]48号文，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享受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免征企业所得税。

按照财税[2009]8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2009年6月1日起，本公司蕃茄酱出口退税率提高至15%。

2018年10月22日，为进一步简化税制、完善出口退税政策，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制发了《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123号），对部分产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进行调整。自2018年11月1日起，本公司蕃茄酱出口退税率提高至16%。

2019年3月20日，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原适用16%税率且出口退税率16%的出口货物劳务，出口退税率调整为13%。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18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9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9年度，上期指2018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230.98	19,924.28
银行存款	78,936,609.10	32,776,512.99
其他货币资金	1,687,980.50	23,766,748.45
合计	80,644,820.58	56,563,185.7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冻结资金	1,687,980.50	23,766,748.45
合计	1,687,980.50	23,766,748.4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坏账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合计	-	-	-
续表			
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坏账准备	期初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9,394,830.00		9,394,830.00
合计	9,394,830.00		9,394,83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252,047,032.54	92,927,542.89	159,119,489.65
合计	252,047,032.54	92,927,542.89	159,119,489.65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249,163,928.20	80,825,551.12	168,338,377.08
合计	249,163,928.20	80,825,551.12	168,338,377.08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UNITOM,Sociedade Geral de Comercio,Lda	20,455,246.88	100.00	20,455,246.88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市海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52,169.22	100.00	6,052,169.22	预计无法收回
OOO.PROMINDUSTRLA.UL.KRASNOSK AYA	4,732,273.53	100.00	4,732,273.53	破产清算
查理威利食品饮料工业公司	3,099,900.70	100.00	3,099,900.70	破产清算
王正新	2,277,608.07	100.00	2,277,608.07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617,198.40	--	36,617,198.40	--

②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6 个月以内	3,600,000.00	-	-
7 至 12 个月	169,830.00	1.00	1,698.30
1 至 2 年	49,151,837.91	10.00	4,915,183.79
2 至 3 年	119,634,090.52	15.00	17,945,113.58
3 至 4 年	11,517,179.86	20.00	2,303,435.97
4 至 5 年	423,966.01	50.00	211,983.01
5 年以上	30,932,929.84	100.00	30,932,929.84
合计	215,429,834.14	--	56,310,344.49

③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0,825,551.12	12,101,991.77	-	-	92,927,542.8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25,767,698.9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9.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5,825,876.07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174,173,179.35	7-12月、1-2年、2-3年、3-4年	69.10	24,231,356.47
UNITOM,SociedadeGeraldeComercio,Lda	20,455,246.88	2-3年	8.12	20,455,246.88
江阴华西棉麻有限公司	20,354,829.97	5年以上	8.08	20,354,829.97
上海市海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52,169.22	5年以上	2.40	6,052,169.22
OOO.PROMINDUSTRILA.UL.KRASNOSKAYA	4,732,273.53	5年以上	1.87	4,732,273.53
合计	225,767,698.95	--	89.57	75,825,876.07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105,222.10	100.00	1,016,924.06	45.79
1至2年			1,137,941.38	51.25
2至3年			20,878.97	0.94
3年以上			44,904.00	2.02
合计	1,105,222.10	100.00	2,220,648.4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天津市煤炭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2,863.57	1年以内	88.03	未开发票进项税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客户备付金	非关联方	94,985.50	1年以内	8.59	预付保证金尚未使用完毕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5,363.30	1年以内	3.20	预付汽油费尚未使用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石油有限公司农六师五家渠市分公司梧桐加油站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0.18	预付汽油费尚未使用完毕
新疆电力公司昌吉电业局新湖供电局	非关联方	9.73	1年以内	0.00	预付电费尚未使用完毕
合计	--	1,105,222.10	--	100.00	--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62,952,229.05	63,791,310.09
合计	62,952,229.05	63,791,310.09

(1) 应收股利情况:

① 应收股利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14,772.64	214,772.64	-
合计	214,772.64	214,772.64	-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14,772.64	214,772.64	-
合计	214,772.64	214,772.64	-

② 应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214,772.64	214,772.6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一阶段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19 年 12 月 31 余额	-	-	214,772.64	214,772.64

③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判
----	------	----	--------	----------

				断依据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14,772.64	5 年以上	对方财务困难	是
合计	214,772.64	--	--	--

(2)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13,023,002.28	150,070,773.23	62,952,229.05
合计	213,023,002.28	150,070,773.23	62,952,229.05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88,656,047.01	124,864,736.92	63,791,310.09
合计	188,656,047.01	124,864,736.92	63,791,310.09

①坏账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482,691.51	89,482,691.5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540,310.77	60,588,081.72	49.04	62,952,229.05
合计	213,023,002.28	150,070,773.23	70.45	62,952,229.05

A.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其他应收款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1,627,094.85	100.00	41,627,094.85	预计无法收回
SAS CONSERVES DE PROVENCE	29,262,622.86	100.00	29,262,622.86	破产清算
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7,066,666.67	100.00	7,066,666.67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中新建展览有限公司	4,555,873.43	100.00	4,555,873.43	破产重整
新疆中基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中基红色产业工业园分公司	3,089,436.68	100.00	3,089,436.68	预计无法收回
兵团财务局	2,952,000.00	100.00	2,952,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银基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	100.00	55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于骤	140,722.50	100.00	140,722.50	已离职无法收回
赵卫疆	109,558.56	100.00	109,558.56	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千贸化工有限公司	95,728.00	100.00	95,728.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32,987.96	100.00	32,987.96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9,482,691.51	--	89,482,691.51	--

B.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且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1 年以内	17,940,650.06	14.52	-	-
1 至 2 年	18,934,676.04	15.33	1,893,467.61	10.00
2 至 3 年	1,574,302.86	1.27	236,145.42	15.00
3 至 4 年	469,447.40	0.38	93,889.48	20.00
4 至 5 年	52,513,310.40	42.51	26,256,655.20	50.00
5 年以上	32,107,924.01	25.99	32,107,924.01	100.00
合 计	123,540,310.77	100.00	60,588,081.72	--

C.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34,282,228.39	90,582,508.53	124,864,736.92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一阶段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26,305,853.33	-	26,305,853.3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1,099,817.02	-1,099,817.02
2019 年 12 月 31 余额	-	60,588,081.72	89,482,691.51	150,070,773.23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54,191,391.56	129,634,389.31
破产重整	46,182,968.28	46,182,968.28
托管费	7,066,666.67	7,066,666.67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1,293,961.97	1,264,971.23
贷款保证金	2,952,000.00	2,952,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967,733.40	273,700.00
其他	368,280.40	1,281,351.52
合计	213,023,002.28	188,656,047.01

③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否	往来款	90,604,011.64	1-2年、3-4年、4-5年、5年以上	42.53	56,436,931.6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否	破产重整	41,627,094.85	5年以上	19.54	41,627,094.85
法国普罗旺斯食品有限公司	否	往来款	29,262,622.86	5年以上	13.74	29,262,622.86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是	往来款	9,483,915.96	1年以内、1-2年	4.45	856,852.76
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否	托管费	7,066,666.67	3-4年	3.32	7,066,666.67
合计	--	--	178,044,311.98	--	83.58	135,250,168.78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27,688.08	140,368.19	4,087,319.89
库存商品	21,059,480.48	112,539.96	20,946,940.52
包装物	915,439.72	18,957.81	896,481.91
低值易耗品	143,916.32	65,958.63	77,957.69
周转材料	131,335.17	55,966.93	75,368.24
合计	26,477,859.77	393,791.52	26,084,068.25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83,786.30	136,787.54	5,646,998.76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48,361,880.46	12,934,833.24	235,427,047.22
包装物	1,610,496.85	523,033.64	1,087,463.21
低值易耗品	144,675.34	-	144,675.34
周转材料	792,105.89	552,105.75	240,000.14
合计	256,692,944.84	14,146,760.17	242,546,184.67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6,787.54	66,016.75	-	-	62,436.10	-	140,368.19
库存商品	12,934,833.24	112,539.96	-	-	12,934,833.24	-	112,539.96
包装物	523,033.64	18,957.81	-	-	495,735.56	27,298.08	18,957.81
低值易耗品	-	65,958.63	-	-	-	-	65,958.63
周转材料	552,105.75	18,332.82	-	-	514,471.64	-	55,966.93
合计	14,146,760.17	281,805.97	-	-	14,007,476.54	27,298.08	393,791.52

说明：其他减少为本期处置孙公司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		已使用或出售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		已使用或出售
包装物	可变现净值		已使用或出售
低值易耗品	可变现净值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		已使用或出售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6,395,889.18	7,827,324.73
合计	6,395,889.18	7,827,324.73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50,903,893.74	50,903,893.74	-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	-	-	50,903,893.74	50,903,893.74	-
合计	-	-	-	50,903,893.74	50,903,893.74	-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一、联营企业							
新疆徕远经贸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174,844.01	2,174,844.01	-	-	-	-	-
合计	2,174,844.01	2,174,844.01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减值准备		
一、联营企业						
新疆徕远经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	-	-	-	2,174,844.01	2,174,844.01
合计	-	-	-	-	2,174,844.01	2,174,844.01

注释：(1) 新疆徕远经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初长期股权投资余额按权益法核算已减记为零。

(2)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处于清算阶段，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的余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本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公 允价值变动	公允 价值	本期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原 因
				本期 终止 确认	期末仍 持有	

新疆西域酒业有限公司	8,288,681.74	-8,288,681.74	-	-	-	不以出售为目的
新疆中信国安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37,515,212.00	-37,515,212.00	-	-	-	不以出售为目的
福建苏曼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	-	-	不以出售为目的
新疆昆仑石番茄产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合计	50,903,893.74	-50,903,893.74	-	-	-	--

注：本公司投资福建苏曼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持股为 51%，但根据股东协议安排，本公司对该公司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故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671,000.00	22,671,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固定资产转入	-	-
3、本期减少金额	22,671,000.00	22,671,000.00
（1）处置	-	-
（2）其他转出	22,671,000.00	22,671,000.00
4、期末余额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28,365.35	2,828,365.35
2、本期增加金额	729,786.97	729,786.97
（1）计提或摊销	729,786.97	729,786.97
（2）固定资产转入	-	-
3、本期减少金额	3,558,152.32	3,558,152.32
（1）处置	-	-
（2）其他转出	3,558,152.32	3,558,152.32
4、期末余额	-	-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2) 固定资产转入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	-
2、期初账面价值	19,842,634.65	19,842,634.65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6,202,973.98	852,404,627.96	10,684,965.98	11,592,940.09	5,756,141.90	1,286,641,649.91
2、本期增加金额	22,671,000.00	202,624.47	355,772.05	277.28	6,829.59	23,236,503.39
(1) 购置	-	202,624.47	355,772.05	277.28	6,829.59	565,503.39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2,671,000.00	-	-	-	-	22,671,000.00
(3) 其他转入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69,906,632.53	79,733,321.55	2,210,734.07	1,035,450.83	342,885.15	153,229,024.13
(1) 处置或报废	63,296,810.39	70,897,990.70	2,210,734.07	844,506.66	312,457.80	137,562,499.62
(2) 其他	6,609,822.14	8,835,330.85	-	190,944.17	30,427.35	15,666,524.51
4、期末余额	358,967,341.45	772,873,930.88	8,830,003.96	10,557,766.54	5,420,086.34	1,156,649,129.1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2,452,396.04	563,156,208.82	5,664,377.71	9,282,497.53	5,047,166.14	725,602,646.24
2、本期增加金额	18,506,067.70	34,777,458.91	457,128.77	172,125.98	353,580.78	54,266,362.14
(1) 计提	14,947,915.38	34,777,458.91	457,128.77	172,125.98	353,580.78	50,708,209.82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558,152.32	-	-	-	-	3,558,152.32
3、本期减少金额	18,835,878.40	63,708,572.97	1,082,089.63	795,944.67	296,992.04	84,719,477.71
(1) 处置或报废	16,899,787.60	57,884,957.20	1,082,089.63	737,481.27	289,063.23	76,893,378.93
(2) 其他	1,936,090.80	5,823,615.77	-	58,463.40	7,928.81	7,826,098.78
4、期末余额	142,122,585.34	534,225,094.76	5,039,416.85	8,658,678.84	5,103,754.88	695,149,530.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6,021,113.76	47,590,670.61	491,966.31	1,372,862.92	96,476.89	65,573,090.4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	300,241.98	-	1,435.36	-	301,677.34
(1) 计提	-	300,241.98	-	1,435.36	-	301,677.34
(2) 其他转入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171,102.12	2,718,394.42	208,608.86	95,228.58	17,118.17	4,210,452.15
(1) 处置或报废	1,117,093.64	1,921,858.67	208,608.86	50,606.30	12,892.89	3,311,060.36
(2) 其他	54,008.48	796,535.75	-	44,622.28	4,225.28	899,391.79
4、期末余额	14,850,011.64	45,172,518.17	283,357.45	1,279,069.70	79,358.72	61,664,315.6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1,994,744.47	193,476,317.95	3,507,229.66	620,018.00	236,972.74	399,835,282.82
2、期初账面价值	247,729,464.18	241,657,748.53	4,528,621.96	937,579.64	612,498.87	495,465,913.18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700,595.31
机器设备	23,922,996.47
运输设备	48,721.41
电子设备	135,758.83
合计	54,808,072.0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65,630,510.06	租赁土地上房屋建筑物
合计	65,630,510.06	--

13、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	6,706,999.25
工程物资	597,519.81	-
合计	597,519.81	6,706,999.25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蕃茄红素软胶囊GMP车间建设项目	-	-	-	9,327,133.38	2,620,134.13	6,706,999.25
合计	-	-	-	9,327,133.38	2,620,134.13	6,706,999.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蕃茄红素软胶囊GMP 车间建设项目	10,773,113.75	9,327,133.38	-	-	9,327,133.38	-
合计	10,773,113.75	9,327,133.38	-	-	9,327,133.38	-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蕃茄红素软胶囊GMP 车间建设项目	86.58	95.00				企业自筹、政府补 助
合计	--	--	-	-	-	--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蕃茄红素软胶囊 GMP 车间建设项目	2,620,134.13	-	2,620,134.13	-
合计	2,620,134.13	-	2,620,134.13	-

说明：蕃茄红素软胶囊 GMP 车间建设项目主体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土地征收，地面建筑已进行拆除。

(4) 工程物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597,519.81	-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合计	597,519.81	-

(5)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工程物资不存在减值准备。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317,652.50	3,026,208.59	17,790,822.37	116,134,683.4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购置	-	-	-	-
(2) 内部研发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92,307,564.53	-	-	92,307,564.5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专利权	合计
(1) 处置	92,307,564.53	-	-	92,307,564.53
(2) 其他	-	-	-	-
4、期末余额	3,010,087.97	3,026,208.59	17,790,822.37	23,827,118.9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142,387.41	2,712,074.69	17,790,822.37	31,645,284.47
2、本期增加金额	1,467,247.20	213,756.06	-	1,681,003.26
(1) 计提	1,467,247.20	213,756.06	-	1,681,003.26
3、本期减少金额	11,514,209.14	-	-	11,514,209.14
(1) 处置	11,514,209.14	-	-	11,514,209.14
(2) 其他	-	-	-	1,731,707.47
4、期末余额	1,095,425.47	2,925,830.75	17,790,822.37	21,812,078.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2) 其他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14,662.50	100,377.84	-	2,015,040.34
2、期初账面价值	84,175,265.09	314,133.90	-	84,489,398.99

(2) 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的无形资产。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新疆中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53,635.82	-	-	-	-	953,635.82
石河子中基北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5,659,101.58	-	-	-	-	15,659,101.58

合计	16,612,737.40	-	-	-	-	16,612,737.40
----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新疆中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53,635.82	-	-	-	-	953,635.82
石河子中基北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5,659,101.58	-	-	-	-	15,659,101.58
合计	16,612,737.40	-	-	-	-	16,612,737.40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678,033.36	1,169,508.34	-	-
资产减值准备	-	-	4,702,480.42	1,175,620.10
可抵扣亏损	1,453,482.10	363,370.53	-	-
合计	6,131,515.46	1,532,878.87	4,702,480.42	1,175,620.1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3,265,503.14	184,419,853.75
可抵扣亏损	420,244,598.04	303,175,862.50
合计	623,510,101.18	487,595,716.2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9 年度	-	9,297,582.37
2020 年度	2,285,541.43	2,285,541.43
2021 年度	22,540,512.39	22,540,512.39
2022 年度	12,270,965.85	12,270,965.85
2023 年度	254,383,909.60	256,781,260.46
2024 年度	128,763,668.77	-
合计	420,244,598.04	303,175,862.50

17、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及抵押借款	32,947,629.05	109,000,000.00
抵押借款	-	89,000,000.00
合计	32,947,629.05	198,000,000.00

注：①保证及抵押借款情况

2019年8月16日、2019年9月5日，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与农业银行五家渠兵团分行签署借款展期协议：66010120170000716-1、66010120170000728-1，展期借款分别为58,000,000.00元（原借款金额80,000,000.00元）、39,000,000.00元（原借款金额49,000,000.00元），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抵押物为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年已转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9,046,504.11元，展期到期日分别2020年8月17日、2020年9月7日，截至2019年12月31日，编号：66010120170000716-1借款已于2019年全部偿还，66010120170000728-1借款余额为32,947,629.05元，已于2020年1月3日全部偿还。

②抵押借款情况

2018年6月12日，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昌吉自治州分行借款89,000,000.00元，由本公司房产、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提供抵押担保。已于2019年全部偿还。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商品款	7,615,931.24	14,950,816.18
工程款	6,819,174.77	11,149,565.57
设备款	6,445,417.13	8,451,428.96
运费	1,394,555.73	21,491,712.25
租赁费	3,487,642.78	2,560,184.48
其他	2,238,133.71	2,177,678.89
合计	28,000,855.36	60,781,386.33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兵团农五师八十七团	2,224,800.00	资金紧张
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92,094.61	资金紧张
江苏环球环境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79,000.63	资金短缺
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028,887.59	资金紧张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资金紧张
奎屯国宸机械有限公司	1,144,534.00	资金紧张
内蒙古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122,843.91	资金紧张
新疆兵团农六师土地管理局五家渠分局	1,060,589.32	资金紧张
五家渠国鑫物流有限公司	979,290.61	资金紧张

兵团农六师国土资源局	972,983.88	资金紧张
兵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47,231.00	资金紧张
兵团农八师石河子总场财务科	861,138.00	资金紧张
合计	17,513,393.55	--

19、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56,285.01	39,732,953.68
预收租金	5,700,000.00	1,800,000.00
预收征地款	-	100,000,000.00
其他	13,100.00	-
合计	6,169,385.01	141,532,953.68

(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256,722.98	9,768,140.50	12,230,523.52	13,794,339.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7,241.27	1,699,813.25	1,703,879.03	163,175.49
三、辞退福利	7,754,299.50	-	4,718,381.96	3,035,917.5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计	24,178,263.75	11,467,953.75	18,652,784.51	16,993,432.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13,614.14	7,867,497.67	9,598,338.71	5,782,773.10
2、职工福利费	181,867.98	62,264.72	109,582.72	134,549.98
3、社会保险费	2,999.68	997,578.91	998,551.03	2,027.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89.76	897,639.67	898,611.79	2,017.64
工伤保险费	-	53,133.97	53,133.97	-
生育保险费	9.92	46,805.27	46,805.27	9.92
4、住房公积金	26,016.50	701,550.88	718,564.84	9,002.5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32,224.68	139,248.32	805,486.22	7,865,986.78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6,256,722.98	9,768,140.50	12,230,523.52	13,794,339.9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养老保险费	159,860.10	1,650,364.50	1,654,187.24	156,037.36
失业保险费	7,381.17	49,448.75	49,691.79	7,138.13
合计	167,241.27	1,699,813.25	1,703,879.03	163,175.49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辞退福利	7,754,299.50	-	4,718,381.96	3,035,917.54
合计	7,754,299.50	-	4,718,381.96	3,035,917.54

21、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22,993.01	7,985,101.90
企业所得税	1,585,127.60	533,343.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749.29	22,469.26
教育费附加	27,057.68	49,085.59
地方教育附加	15,238.47	29,923.74
房产税	-	3,243.24
印花税	11,818.40	35,398.86
个人所得税	546,921.48	470,095.98
残保金	1,267.86	44,750.89
合计	3,450,173.79	9,173,412.97

22、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803,899.99	13,698,421.70
应付股利	2,027,501.41	2,027,501.41
其他应付款	181,649,490.37	287,757,745.43
合计	200,480,891.77	303,483,668.54

(1) 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279,111.71
其他应付利息	16,803,899.99	13,419,309.99
合计	16,803,899.99	13,698,421.70

(2) 应付股利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27,501.41	2,027,501.41
合计	2,027,501.41	2,027,501.41

注：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主要系资金紧张，未能按时支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情况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43,880,489.80	205,302,636.78
破产重整	22,129,289.57	61,603,475.95
投标保证金	7,952,636.55	11,606,126.91
中介咨询费	665,000.00	1,615,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252,091.78	2,879,762.45
个人借款	546,047.16	506,633.95
其他	5,223,935.51	4,244,109.39
合计	181,649,490.37	287,757,745.43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结转或偿还原因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资金紧张
中国光大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13,282,479.92	资金紧张
五家渠市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319,743.35	破产重整
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8,275,003.62	资金紧张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3,393,572.02	破产重整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67,643.99	破产重整
农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540,000.00	资金紧张
合计	151,978,442.90	--

23、持有待售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	29,378,633.6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	1,493,514.65
应交税费	-	850,601.63
其他应付款	-	466,724.66
合计	-	32,189,474.54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57,473.16	357,473.16
合计	357,473.16	357,473.16

25、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辞退福利	101,021.25	5,327,333.25	注 1
未决诉讼	407,208.81		
合计	508,230.06	5,327,333.25	

注 1：公司计划办公地址搬迁，对因公司搬迁导致员工计划离职人员提取了离职补偿金。

26、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153,527.28	-	5,357,473.16	3,796,054.12	政府拨款
小计	9,153,527.28	-	5,357,473.16	3,796,054.12	--
减：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57,473.16	357,473.16	357,473.16	357,473.16	--
合计	8,796,054.12	357,473.16	5,714,946.32	3,438,580.96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出口农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建设项目	320,193.93	-	-	71,758.92	-	-	248,435.01	与资产相关
番茄红素技改项目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兵团边境贸易转移支付及促进外贸稳增长调结构资金	3,833,333.35	-	-	285,714.24	-	-	3,547,619.1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153,527.28	-	-	357,473.16	-	5,000,000.00	3,796,054.12	--

27、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1,283,579.00	-	-	-	-	-	771,283,579.00
合计	771,283,579.00	-	-	-	-	-	771,283,579.00

28、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541,720,696.11	-	-	541,720,696.11
其他资本公积	363,428,995.56	-	1,527,782.07	361,901,213.49
一致行动人让渡股份	167,943,378.92	-	-	167,943,378.92
合计	1,073,093,070.59	-	1,527,782.07	1,071,565,288.52

说明：2019年12月9日，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以1元价格购买子公司石河子中基北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石河子总场国有资产有限责任公司所持3.33%的股权，购买价格大于购买日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所购买份额的差额1,527,782.07元，在合并层面冲减资本公积。

2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9.1.1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903,893.74	-	-	-	-	-	-50,903,893.7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	-	-	-	-	-	-

项 目	2019.1.1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 所得 税前 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903,893.74	-	-	-	-	-	-50,903,893.7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0,903,893.74	-	-	-	-	-	-50,903,893.74

30、 盈余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658,028.06	-	-	70,658,028.06
任意盈余公积	16,771,263.38	-	-	16,771,263.38
合计	87,429,291.44	-	-	87,429,291.44

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3,317,330.47	-1,065,117,711.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50,903,893.74	-4,345,250.32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2,413,436.73	-1,069,462,961.3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75,779.02	-423,854,369.0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7,437,657.71	-1,493,317,330.47	

3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7,338,730.57	613,359,200.82
其他业务收入	15,850,095.54	13,310,388.71
合计	213,188,826.11	626,669,589.53
主营业务成本	188,316,204.63	726,449,665.44
其他业务支出	11,969,831.84	12,130,284.56
合计	200,286,036.47	738,579,950.00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分产品) 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大桶原料酱	192,504,754.63	186,242,439.56	519,702,876.01	630,820,848.05
小包装番茄制品	-	-	55,085,233.75	80,455,843.36
其他	4,833,975.94	2,073,765.07	38,571,091.06	15,172,974.03
合计	197,338,730.57	188,316,204.63	613,359,200.82	726,449,665.44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分地区) 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197,338,730.57	188,316,204.63	533,549,245.99	616,344,623.67
国外	-	-	79,809,954.83	110,105,041.77
合计	197,338,730.57	188,316,204.63	613,359,200.82	726,449,665.44

(4)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服务	14,681,863.62	11,360,627.02	8,438,342.98	4,523,102.25
材料销售	1,078,303.55	609,204.82	4,669,552.23	7,607,182.31
其他	89,928.37	-	202,493.50	-
合计	15,850,095.54	11,969,831.84	13,310,388.71	12,130,284.56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新疆中泰高铁股份有限公司	122,884,842.85	57.64
新疆万达有限公司	36,839,321.42	17.28
天津威晟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30,263,646.49	14.20
新疆艳阳天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5,863,944.03	2.75
新疆中泰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54,867.26	1.24
合计	198,506,622.05	93.11

33、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
城建税	373,930.40	2,049,022.45	1.00、5.00、7.00
教育费附加	257,615.69	1,027,549.51	3.00
地方教育附加	178,507.49	684,997.00	2.00
房产税	796,297.61	3,256,790.05	12.00、1.20
土地使用税	2,407,007.26	3,177,812.40	
防洪费	-	1,627.51	
车船使用税	12,861.00	18,227.28	
印花税	379,373.29	490,039.74	
残保金	127,273.97	127,100.97	
环境保护税	-	4,338.08	
合计	4,532,866.71	10,837,504.99	

34、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费	-	9,276,492.35
港杂费	22,125.09	7,617,407.80
工资性支出	52,067.03	6,640,857.51
仓储保管费	-	1,714,913.47
其他	159,145.11	1,116,964.22
佣金	-	829,544.79
运输费	-	707,682.44
保险费	-	288,933.97
差旅费	-	192,665.44
广告费	-	169,369.75
办公费	-	102,984.74
租赁费	-	100,000.00
展览费	14,400.00	89,493.19
合计	247,737.23	28,847,309.67

说明：（1）随着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公司员工大幅下降，销售部门员工锐减。

（2）本期销售 2017 季剩余存货，销售量较小，且销售方式均为客户工厂自提。

（3）本期子公司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业务大幅度减少未发生咨询费用。

35、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45,601,347.60	74,498,776.68
工资性支出	10,768,297.94	48,636,919.28
无形资产摊销	1,681,003.26	4,297,667.25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65,850.45	3,941,674.12
其他	2,008,199.00	3,107,188.72
存货的盘亏盘盈	11,712.56	1,928,864.37
租赁费	2,681,623.82	1,826,181.97
水电费	575,076.18	1,377,601.61
咨询费	311,038.34	1,057,575.11
材料修理费	168,864.26	917,881.16
差旅费	396,547.43	864,399.21
办公费	544,710.72	769,393.08
业务招待费	150,067.30	582,556.7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燃料费	180,216.50	571,949.09
物业管理费	345,758.28	458,629.61
保险费	201,791.80	240,843.86
保安服务费	746,000.00	-
搬迁费用	417,841.56	-
合计	69,355,947.00	145,078,101.87

说明：（1）本公司本期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致使折旧额与摊销额较上年大幅度减少。

（2）2018 年公司计提辞退福利，且本期大部分员工离职，致使工资性支出较上年大幅度减少。

3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479,254.24	37,262,068.97
减：利息收入	118,353.49	377,319.97
汇兑损失	28,822.60	7,670,829.87
减：汇兑收益	630,942.33	12,093,370.99
手续费	41,147.36	500,622.89
其他	-	617,071.70
合计	11,799,928.38	33,579,902.47

37、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57,473.16	238,425.57
合计	5,357,473.16	238,425.57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出口农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建设项目	71,758.92	71,758.92
兵团边境贸易转移支付及促进外贸稳增长调结构资金	285,714.24	166,666.65
合计	357,473.16	238,425.57

38、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721,601.20	119,841,666.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304,036.20
合计	29,721,601.20	120,145,702.66

3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101,991.77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305,853.33	-
合计	38,407,845.10	-

说明：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中，以负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损失；以正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利得。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	130,820,892.46
存货跌价损失	281,805.97	15,988,747.4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01,677.34	91,510,264.98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2,620,134.13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5,910,108.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4,100,000.00
合计	583,483.31	250,950,147.60

说明：资产减值损失项目中，以负数填列的，为资产减值损失；以正数填列的，为资产减值利得。

4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67,920,367.59	940,926.03	67,920,367.59
其中：固定资产	35,468,020.64	987,592.70	40,468,020.64
无形资产	27,452,346.95	-46,666.67	27,452,346.95
债务重组中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0,555,221.78	-	30,555,221.78
合计	93,475,589.37	940,926.03	98,475,589.37

说明：（1）为加快推进十二师东坪大道项目建设进程，切实改善十二师西郊三团场的交通环境，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第 509 号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 187 号）的规定，对涉及此次项目的单位和个人实施征收与补偿。就涉及到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中基大健康产业园的征收补偿，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以下简称“五一农场”）达成一下协议：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属的 5 块土地及 10 处房产，根据评估报告且双方认可的价值五一农场给予本公司现金补偿。

截至到占用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土地原值 92,307,564.53 元，累计摊销 11,514,209.14 元，账面价值 80,793,355.39 元；固定资产原值 60,133,908.29 元，累计折旧 15,287,930.56 元，减值准备 1,115,120.59 元，账面价值 43,730,857.14 元；在建工程原值 8,152,473.09 元，减值准备 2,620,134.13 元，账面价值 5,532,338.96 元。

根据协议，补偿费用总额 186,562,595.52 元。

（2）2019 年 12 月 16 日，五家渠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信公司”）与石河子中基北泉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北泉公司”）签订了《抵债协议》，经双方确认，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中基北泉公司对众信公司的全部债务金额为 40,016,658.61 元，中基北泉公司用所拥有的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抵偿欠付乙方的全部债务。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账面价值为 8,741,298.45 元，评估价值为 14,616,383.10 元，本次债务重组形成收益 30,555,221.78 元。

42、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政府补助	339,594.34	722,566.68	339,594.34
罚款收入	52,680.79	520,138.02	52,680.79
无需支付的款项	1,653,534.59	297,690.41	1,653,534.59
其他	60,635.08	9,643.67	60,635.08
合计	2,106,444.80	1,550,038.78	2,106,444.8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兵团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62,300.00	211,900.00
兵团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博士后专项补助	200,000.00	100,000.00
稳岗补贴	77,294.34	178,712.68
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险费补贴	-	231,954.00
合计	339,594.34	722,566.68

43、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9,399.26	-	39,399.26
罚款及滞纳金	77,890.33	65,334.21	77,890.33
赔偿款	10,581,099.19	3,645,320.80	10,581,099.19
非常支出	1,319,691.43	28,649.3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其他	99,957.14	145,641.09	99,957.14
合计	12,118,037.35	3,884,945.46	10,798,345.92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1,811,919.38	-245,745.29
递延所得税	-357,258.77	802,775.49
合计	1,454,660.61	557,030.2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18,053.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29,513.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94,183.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12,080.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5,534.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36,360.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12,237.0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费用	1,454,660.61

4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1,396,748.85	10,447,346.56
利息收入	118,353.49	377,319.97
保证金	8,000.00	6,071,184.08
政府补助	339,594.34	4,722,566.68
其他	113,315.87	591,927.63
合计	1,976,012.55	22,210,344.9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5,919,832.82	45,921,181.59
三项期间费用	12,037,055.09	39,736,665.44
营业外支出	336,794.65	3,729,658.11
保证金	3,661,490.36	15,071,757.84
法院冻结资金	1,687,980.50	23,766,748.45
合计	23,643,153.42	128,226,011.43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5.27
合计	-	485.27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	250,000,000.00
合计	-	250,00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56,000,000.00	594,000,000.00
担保费及其他	-	617,071.7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00	-
合计	56,000,001.00	594,617,071.70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63,392.48	-462,770,209.69
加：信用减值损失	38,407,845.10	-
资产减值损失	583,483.31	250,950,147.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437,996.79	86,576,543.80
无形资产摊销	1,681,003.26	4,337,667.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475,589.37	-940,926.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99.26	-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476,943.58	37,773,279.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21,601.20	-120,145,70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258.77	802,775.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053,040.00	641,383,184.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40,860.60	-213,763,742.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169,566.43	213,933,048.83
其他	22,078,767.95	-21,801,07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656,995.36	416,334,994.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78,956,840.08	32,796,437.2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2,796,437.27	121,783,625.5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60,402.81	-88,987,188.27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9,929,960.00
其中：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	26,779,960.00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3,15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98.11
其中：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	-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298.11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9,928,661.89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8,956,840.08	32,796,437.27
其中：库存现金	20,230.98	19,924.2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936,609.10	32,776,512.9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56,840.08	32,796,437.27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产	19,046,504.11	抵押、法院查封
其他货币资金	1,687,980.50	法院冻结
合计	20,734,484.61	--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0,102.11	6.9762	140,236.34
欧元	34.07	7.8155	266.27
应收款项			
其中：美元	5,273,915.84	6.9762	36,791,891.68

49、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兵团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62,300.00	-	-	-	-	62,300.00	-	是
兵团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博士后专项补助	200,000.00	-	-	-	-	200,000.00	-	是
稳岗补贴	77,294.34	-	-	-	-	77,294.34	-	是
合计	339,594.34	-	-	-	-	339,594.34	-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兵团边境贸易转移支付及促进外贸稳增长调结构资金	与资产相关	285,714.24		
出口农产品质量可追溯体系建设项目	与资产相关	71,758.92		
番茄红素技改项目	与资产相关	5,000,000.00		
兵团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与收益相关		62,300.00	
兵团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博士后专项补助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77,294.34	
合计		5357,473.16	339,594.34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本期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	42,966,6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9-8-31	工商变更	12,448,321.75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3,15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9-12-31	工商变更	17,273,279.45
乌鲁木齐园中苑生态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注销	2019-7-29	工商变更	-
新疆中基天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	注销	2019-6-10	工商变更	-
新疆中基中番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注销	2019-08-08	工商变更	-
新疆中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	注销	2019-08-08	工商变更	-
和静中基天河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注销	2019-09-09	工商变更	-
新疆中基天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注销	2019-11-06	工商变更	-
伊犁中基天源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注销	2019-11-20	工商变更	-
可克达拉市中基天晟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100.00	注销	2019-11-21	工商变更	-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	--------------------	------------------	------------------	------------------------	---------------------------	-----------------------------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	-	-	-	-	-	-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乌鲁木齐园中苑生态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新疆中基天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新疆中基中番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新疆中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	-	-	-	-	-
和静中基天河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新疆中基天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伊犁中基天源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可克达拉市中基天晟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说明：2019 年，本公司子公司乌鲁木齐园中苑生态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注销，该公司净资产为零；本公司子公司新疆中基天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办理注销，该公司成立后未经营，净资产为零。

2019 年，本公司孙公司新疆中基中番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基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和静中基天河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基天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伊犁中基天源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可克达拉市中基天晟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注销，该 6 个公司由其母公司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该 6 个公司的资产负债转入母公司，故处置收益为零。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9 年，本公司新设 4 家子公司：新疆中基药业有限公司、新疆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中基药业有限公司、上海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新疆中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青年路17号	乌鲁木齐青年路17号	进出口	70.6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
2、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青年路17号	乌鲁木齐青年路17号	招标代理	5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

3、新疆中基天然植物纯化高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青年路17号	乌鲁木齐市青年路17号	技术开发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4、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青年路17号	五家渠市人民北路	农产品加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5、中基汇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北京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投资管理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6、中基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经济开发区川渝大厦	新疆喀什经济开发区川渝大厦	农产品加工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7、石河子中基北泉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石河子北泉镇2小区	新疆石河子北泉镇2小区	农产品加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控股子公司
8、新疆中基药业有限公司	新疆五家渠市人民北路3092号156号	新疆五家渠市人民北路3092号156号	医药制造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9、新疆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五家渠市人民北路3092号157号	新疆五家渠市人民北路3092号157号	研究和技术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10、上海中基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398号41幢	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398号41幢	医药制造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11、上海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丽园路700号5楼501室Q-094单元	上海市黄浦区丽园路700号5楼501室Q-094单元	研究和技术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

注：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是由本公司、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银隆农业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三名股东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注册资本1,600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招标公司的全部管理层人员由本公司委派，本公司对招标公司享有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内。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少数股东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2,709.64	-	8,945,099.34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6,172,494.51	1,964,112.15	28,136,606.66	10,246,407.98	-	10,246,407.98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32,605,814.58	1,694,075.47	34,299,890.05	16,615,110.65	-	16,615,110.65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703,551.96	205,419.28	205,419.28	-2,301,759.82	19,886,450.03	835,744.17	835,744.17	-24,794,124.20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427,675.32	-4,240,607.7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27,675.32	-4,240,607.72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上年末累积未确认的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
	损失	享的净利润	损失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5,075,870.37	5,446,000.18	10,521,870.55
新疆徕远经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856,829.02	-18,324.86	15,838,504.1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的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海外业务包括美元、欧元、英镑等外币项目结算，因此海外业务的结算存在外汇风险。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管理层会依据最新市场状况及时作出调整，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融资租赁款、贷款、以及债券、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足够的资金。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被投资公司净资产全部为负数，期末公允价值为 0。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五家渠市	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项目投资等	213,628 万元	16.18	4.15

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是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本公司实

际控制人为 Veronique Bibi。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六师国资公司”）和第二大股东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恒投资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与上海千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瓏医药”）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战略合作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六师国资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票 92,752,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3%）表决权委托给千瓏医药行使，国恒投资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票 1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7%）表决权委托给千瓏医药行使。

本次表决权委托完成后，千瓏医药拥有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192,752,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Veronique Bibi 间接持有千瓏医药 100% 的股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 Veronique Bibi。

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对表决权已经授予给千瓏医药的 25% 股份，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公司不再行使股东表决权，仅享有股东的财产收益权，而不再以股东身份对上市公司产生影响；千瓏医药有权依据其自身判断独立行使受托股份的表决权，无需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公司同意，即千瓏医药拥有与支配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192,752,5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的表决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新疆亚鑫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
新疆徕远经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	本公司上期实际控制人
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	本公司上期子公司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上期子公司
Veronique Bibi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上海千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拥有本公司 25% 股份表决权

注释：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上期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期已经将该公司对外进行了转让。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期无从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产生的关联交易。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	4,900.00	2017-9-8	2020-9-7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期拆借:

本期无资金拆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子公司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向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拆借资金余额为11,000万元,2019年度产生的利息为4,843,483.33元。

上期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12-4	2018-12-3	第一笔借款银行同期利率上浮10%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	2017-8-25	2018-12-13	资金占用利息为年4.35%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12-6	2019-12-5	第一笔借款银行同期利率上浮10%

注:2019年2月2日,本公司股东新疆汇丰城市建设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87,089.83	2,161,368.75

(5)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14,772.64	214,772.64	214,772.64	214,772.64
小计	214,772.64	214,772.64	214,772.64	214,772.64
其他应收款				
焉耆中基天通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9,483,915.96	856,852.76	-	-
小计	9,483,915.96	856,852.76	-	-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9,698,688.60	1,071,625.40	214,772.64	214,772.6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540,000.00	1,540,000.00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66,000,00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67,643.99	3,167,643.99
合计	114,707,643.99	170,707,643.99
应付利息: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242,222.22	1,242,222.22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343,899.99	11,959,309.99
合计	16,586,122.21	13,201,532.21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诉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事件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 日收到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天津二中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因本公司与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事达公司”）发生租赁经营合同纠纷，本公司向天津二中院提起诉讼。

2014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万事达公司及第三人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辰制罐”）签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由本公司将旗下的全资子公司中辰制罐委托给万事达公司全面经营管理，万事达公司自行组织生产销售，并对委托经营管理期间形成的债权债务负责。委托经营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止。协议签订后，双方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办理资产、财务、全面工作交接手续。2014 年 5 月 1 日，万事达公司正式对中辰制罐进行全面经营管理。依据协议第三条第二款约定，万事达公司每年应给付本公司 1,060 万元委托经营管理费；依据协议第三条第三款、第四款约定，万事达公司每年应给予本公司利润款 201 万元；依据协议第八条约定，万事达公司应向本公司交纳风险保证金 200 万元；依据协议第十一条第三款约定，万事达公司如违法本协议的规定，未按照规定支付委托经营管理费及利润分成，应承担违约责任（未缴纳委托经营管理费总额的 20%）。

万事达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 日接管一年半内，应向本公司交纳委托经营管理费 1,590 万元（1,060×1.5），实际分文未交；应交纳利润款 301.50 万元（670×30%×1.5），实际分文未交；应交纳风险保证金 200 万元，分文未交。依据

协议相关违约的约定，万事达公司应承担违约补偿金为 318 万元（1,590×20%），分文未交。在生产过程中，万事达公司使用了本公司马口铁等原材料，价值约 18,100,667.52 元，虽经对账，但也未予偿还。万事达公司租赁托管期间，致使本公司净资产减少 10,989,791.64 元，依据协议应予补偿。本公司为万事达公司垫付两个冬季采暖费合计 560,171.96 元，也未归还，直接占用本公司交接时留抵税款 4,030,088.11 元，万事达公司不同意返还。

2015 年 11 月 2 日，本公司、万事达公司和中辰制罐达成《谈判纪要》，三方同意终止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将中辰制罐交还本公司经营，由本公司对万事达公司租赁托管经营期间的中辰制罐财务账目进行审计。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派审计人员对委托经营管理期间中辰制罐财务账目进行审计，并将审计结果通报给万事达公司。万事达公司认为基本属实，但有关项目没能达成一致，致使企业清算和移交工作搁浅。2016 年上半年，本公司多次要求万事达公司清算和移交，但万事达公司却以中辰制罐的其他买卖合同欠款纠纷为由拒绝清算和移交，致使本公司不能收回企业自主经营。

鉴此，万事达公司严重违反了合同约定，致使本公司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损害了本公司合法权益。万事达公司拒绝清算和移交，又给本公司造成迟延接收 7 个月（截止到起诉时）的直接经济损失。依据协议第十一条第五款规定，万事达公司应承担多占用 7 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6,183,333.33 万元。鉴于上诉情况，本公司请求法院判令万事达公司与本公司对中辰制罐进行清算，将中辰制罐的经营管理权和人、财、物全部移交给本公司；判令万事达公司共赔偿本公司包括管理费、垫款、保证金的合计 67,877,894.95 元。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收到天津二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6）津 02 民初 526 号《民事判决书》：1.驳回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2.案件受理费 396,795.00 元，由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公司不服天津二中院（2016）津 02 民初 526 号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向天津中院提出了上诉。经过天津中院开庭审理后，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下达了（2017）津民终 371 号《民事裁定书》，依法裁定如下：1、撤销天津二中院《民事判决书》（2016）津 02 民初 526 号；2、本案发回天津二中院重审。

经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18 年 7 月 16 日作出（2018）津 02 民初 70 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判决如下：一、被告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委托经营管理费 9,994,740.00 元及利息（以 9,994,749.00 元为基础，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二、被告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存货损失 18,100,667.52 元与留抵税款损失 4,030,088.11 元；三、驳回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请。案件受理费 396,795.00 元，由原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98,397.00 元，由被告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负担 198,398.00 元，原告预交部分不再退还，由被告径行给付。

万事达公司不服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2018）津 02 民初 7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向天津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天津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进行了开庭审理，现已审理完毕，等待判决结果。

(2)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诉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事件

2016 年 6 月 7 日，天津中辰制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辰制罐”）收到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传票》、《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文书。因中辰制罐与万事达公司发生买卖合同纠纷，被万事达公司向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14 年 11 月 2 日，中辰制罐与万事达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劳保采购合同》，万事达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向中辰制罐提供各种制罐所用的原辅材料及相关劳保用品。业务流程为，中辰制罐按所需要的材料向万事达公司下达订单，万事达公司按订单约定的日期和数量将订单物资给中辰制罐送达到指定地点。约定付款时间为中辰制罐收到物资后 30 天内支付货款。但由于中辰制罐原因，货款都一直无法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截止到 2016 年 4 月 30 日，中辰制罐累计欠万事达公司货款 27,286,749.53 元，万事达公司为维护己方的合法权益，万事达公司向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请求依法判定中辰制罐给付万事达公司货款 27,286,749.53 元及逾期利息。2017 年 1 月 6 日，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津 0112 民初 3787 号民事判决书：1.判决中辰制罐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给付万事达公司货款 27,254,832.48 元；2.驳回万事达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3.案件受理费 89,117.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共计 94,117.00 元，原告万事达公司承担 110.00 元，被告中辰制罐承担 94,007.00 元。中辰制罐不服一审判决，已上诉至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天津二中院经过开庭后，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下达了（2017）津 02 民终 8272 号《民事裁定书》，该院认为：本案在审

理过程中, 案外人中基健康作为原告告诉万事达公司, 中辰制罐企业租赁经营合同纠纷一案正在审理, 尚未审结。本案所涉买卖合同期间在中基健康、万事达公司、中辰制罐签订的《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履行期间内。因本案必须以另一案的审理结果为依据, 而另一案尚未审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第五项规定, 裁定如下: 本案中止诉讼。

2019 年, 本公司已将中辰制罐股权全部转让。

(3) 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域公司”)起诉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公司”)增资纠纷案件

2018 年 4 月 11 日, 中基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传票》、《民事上诉状》等相关文件, 因西域公司与中基公司增资纠纷, 西域公司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

2001 年 10 月 8 日, 西域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 中基公司对西域公司增加投资 4450 万元。中基公司以位于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 42500 平方米土地土地使用权、综合楼、厂房及冷库等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作价作为部分出资。上述土地使用权及房产分别由新疆兴华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和西安西格玛会计师事务所评估。西域公司本次增资扩股后, 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变更至 5450 万元, 其中: 中基公司出资 5250 万元, 持有西域公司 96.33% 股权; 另一股东刘洪利出资 200 万元, 持西域公司 3.67% 股权。2002 年 4 月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毕。但中基公司作为出资的土地使用权 25075 平方米、厂房及冷库等资产迟迟未转移至西域公司名下。2005 年 11 月 7 日, 双方签订《调解协议书》。2012 年 10 月 16 日各方又签订《协议书》, 约定中基公司在 2012 年 12 月 1 日前将其位于石河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70 号小区院内面积为 25075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中的面积为 19884.73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其地面附着物即 70 号小区第 15 栋、第 18 栋建筑物及附属设施过户至西域公司名下, 同时对违约责任进行了约定, 如果中基公司逾期, 每逾期一日, 中基公司应向西域公司支付一万元的违约金。由于该土地在当时处于银行抵押状态, 而且后期中基公司进行破产重整, 导致了至今该土地及房产手续未能转移至西域公司, 西域公司向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 请求 1. 判令中基公司向原告履行出资义务, 将位于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土地使用权 19884.73 平方米过户至原告名下(上述土地界址详见《土地及地面附着物分割图》, 土地证号: 师国用 2004 出字第开 012 号, 增资扩股时评估价为 5,673,113.47 元); 2. 判令中基公司支付违约金 2052 万元; 3. 中基公司承担保全费。

2018 年 6 月 4 日, 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 2018 年 8 月 7 日, 中基公司收到了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新 01 民初 160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一、被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义务, 即将位于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土地使用权 19884.73 平方米过户至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名下(土地证号: 师国用 2004 出字第开 012 号); 二、被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847,224.34 元。三、被告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支付申请费 5000 元。四、驳回原告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西域公司不服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新 01 民初 160 号民事判决, 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进行了开庭审理, 并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作出(2018)新民终 428 号判决书, 判决如下: 一、维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新 01 民初 160 号民事判决第一、三、四项, 即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义务, 即将位于石河子开发区 70 号小区土地使用权 19884.73 m² 过户至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名下(土地证号: 师国用 2004 出字第开 012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支付申请费 5000 元; 驳回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二、变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新 01 民初 160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为: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新疆中信国安西域酒业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717,244.06 元。

如果中基公司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 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一审案件受理费 172,765.57 元, 由西域公司负担 117,424.12 元, 中基公司负担 55,341.45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139,836.65 元(西域公司已预交), 由西域公司负担 126,544.31 元。由中基公司负担 13,292.34 元。

中基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履行资金给付义务, 土地使用权由于西域公司在 2019 年 1 月 18 日告知刚进行解押, 并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收到自治区高院下达的(2018)新执保 61 号执行裁定书, 裁定为解除保全, 公司已安排进行相关手续的办理。

(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诉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11 日，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芳草湖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民事起诉状》等相关文件，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款，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芳草湖垦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

本次诉讼事项的诉讼请求：

2010 年 4 月 30 日，第一被告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发包人，前身系五家渠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将中基五家渠天益公司、天海公司、天湖公司污水处理系统及天海公司改扩建项目工程发包给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就上述发包工程分别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第二被告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发包人）将中基温泉公司、伊宁公司污水处理系统项目工程发包给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就上述发包工程分别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上述签订的合同内容分别为 一、工程名称：中基五家渠天益公司 100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地点：农六师南湖农场场部五家渠中基蕃茄有限责任公司天益分公司，工程内容：中基五家渠天益公司 100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造价暂定为 210 万元；二、工程名称：中基五家渠天海公司 100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地点：农六师芳草湖农场三分场五家渠中基蕃茄有限责任公司天海分公司，工程内容：中基五家渠天海公司 100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造价暂定为 206 万元；三、工程名称：中基五家渠天湖公司 45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地点：农六师芳草湖农场六分场五家渠中基蕃茄有限责任公司天湖分公司，工程内容：中基五家渠天湖公司 45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造价暂定为 126 万元；四、工程名称：中基五家渠天海公司改扩建项目，工程地点：农六师芳草湖农场三分场五家渠中基蕃茄有限责任公司天海分公司，工程内容：施工图纸内容（沉淀池），工程造价暂定为 26 万元；五、工程名称：中基五家渠天益、天海、天湖分公司工厂交通道路维修工程，工程地点：中基五家渠天益、天海、天湖分公司，工程内容：中基五家渠天益、天海、天湖分公司工厂交通道路维修工程，工程造价暂定为 622,886.00 元；六、工程名称：中基伊宁公司 30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地点：农四师 70 团中基蕃茄有限责任公司伊宁分公司，工程内容：中基伊宁公司 30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造价暂定为 198 万元；七、工程名称：中基温泉公司 400 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地点：农五师 87 团中基蕃茄有限责任公司温泉分公司，工程内容：中基温泉公司 400T/H 污水处理系统，工程造价暂定为 210 万元。合同约定的上述工程开工日期均为 2010 年 5 月 1 日，竣工日期均为 2010 年 6 月 20 日，发包工程总造价暂合计 10,382,886.00 元。

2013 年 10 月 31 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经对账后确认：所承包施工工程金额为 16,830,714.00 元，已付工程款 13,231,996.23 元，尚欠工程款 3,598,717.77 元。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芳草湖垦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开庭审理，并与 2019 年 6 月 14 日作出了（2018）兵民初 85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新疆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给付原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款 2,028,900.00 元、利息 588,381.00 元，合计 2,617,281.00 元；二、驳回原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61,677.00 元、邮寄费 88.80 元、公告送达费 757.50 元，合计 62,523.30 元，由原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源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负担 32,126.50 元，被告新疆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负担 30,396.80 元。

公司不服判决，已向第六师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此案目前尚未开庭审理。

(5) 奎屯农工商总场追加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公司”）被执行人

2019 年 6 月中旬，中基公司接到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听证会的传票，该案起因是奎屯农工商总场与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关联交易损害责任纠纷一案中，在判决生效后却无法找到被执行人，因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5 年之前是中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 2015 年被一元转让给深圳某公司，而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4 年进行破产重整过程中奎屯农工商总场未能申报债权，奎屯农工商总场以此为由，将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追加为被执行人。在新疆中基蕃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结束后，为解决奎屯农工商总场未能申报的债权，破产管理人在破产管理人账户内留存有 2500 多万元用于解决该债权问题（当年实际清偿比例为 10.14%）。该案经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听证，于 2019 年 10 月 20 日作出了（2019）兵 07 执异 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将中基公司作为被执行人。

公司已经向兵团第七师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执行异议之诉。

（4 月 9 日开庭，补充后续事项。）

(6) 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色番茄公司”）与新疆迪盛蕃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盛蕃

茄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19 年 1 月 31 日, 红色番茄公司收到兵团乌鲁木齐垦区法院下达的 (2019) 兵 1101 财保 6 号民事裁定书, 迪盛番茄公司申请将红色番茄公司所属工厂价值 9,546,460.55 元番茄酱 (合计 3029 托) 进行查封并变卖, 将变卖款存放于乌鲁木齐垦区法院账户内, 定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开庭审理。

该案件的起因: 2017 年 4 月 29 日, 红色番茄公司给新疆昆仑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昆仑石公司) 出具了一份单方面授权, 授权其销售红色番茄公司的所有库存番茄酱产品, 昆仑石公司拿到红色番茄公司的授权后, 于 2017 年 5 月 3 日与迪盛番茄公司签订了《购销合同》, 合同约定昆仑石公司销售给迪盛番茄公司 6000 吨番茄酱产品, 单价为 4300 元/吨, 合同签订后迪盛番茄公司向昆仑石公司支付了 2500 万元, 但未将该 2500 万元货款交给红色番茄公司, 后期昆仑石公司实际交付给迪盛番茄公司 3774.327 吨, 昆仑石公司收到迪盛番茄公司 2500 万元货款以后, 无息借款给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该借款后又转成新疆优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优索公司) 购买红色番茄公司番茄酱的货款, 双方签订了《购销合同》, 合同约定红色番茄公司以 5200 元/吨的市场价格销售给优索公司 4800 吨番茄酱, 红色番茄公司按照优索公司已支付的 2000 万元的货款履行了合同。因昆仑石公司无法履行给迪盛番茄公司剩余供货义务, 迪盛番茄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23 日让昆仑石公司出具了一份确认函, 并向乌鲁木齐垦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

经过乌鲁木齐垦区人民法院审理, 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作出了 (2019) 兵 1101 民初 62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 一、解除原告新疆迪盛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与第三人新疆昆仑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3 日签订的编号为 DSFQ2017050101 的《购销合同》; 二、被告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新疆迪盛番茄制品有限公司番茄酱款 8678600.50 元; 三、被告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支付原告新疆迪盛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 月 10 日期间的资金占用损失 771,801.02 元 (8678600.50*6%*541 天为基数, 按年利率 6% 计算) 及 2019 年 1 月 11 日起至货款实际退还之日的资金占用损失 (以未退还货款未基数, 按年利率 6% 计算)。案件受理费 39,313.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 由被告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负担。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 向兵团第十二师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 经审理, 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作出了 (2019) 兵 11 民终 106 号民事判决书, 驳回公司上诉, 案件受理费 78,263 元由公司承担。

公司不服兵团十二师中院的判决, 已向新疆高级人民法院兵团分院提起了再审, 法院已受理, 截止目前, 尚未开庭。

(7) 天津陆港通物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陆港通公司”) 与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红色番茄公司”) 运输合同纠纷

2019 年 10 月红色番茄公司收到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法院的传票及陆港通公司的起诉材料, 陆港通公司提出诉讼请求: 1. 红色番茄公司立即给付运费 1,262,069.47 元; 2. 红色番茄公司给付逾期付款利息 63,889.01 元 (分别以 173,965.76 元及 10,88,103.71 元为基数, 按银行同期贷款年利率 4.35%, 分别自 2017 年 6 月 7 日及 2018 年 2 月 1 日起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 暂计算至 2019 年 2 月 22 日为 63,889.01 元), 以上合计 1,325,958.48 元; 3. 本案诉讼费、保全费 5,000.00 元由红色番茄公司承担。

该案件的起因: 陆港通公司自 2016 年起为红色番茄公司提供运输服务, 双方签订《运输合同》。陆港通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和被告的指令全面履行了合同义务, 红色番茄公司对双方合同履行无异议, 但未按合同约定付清全款。经对账截至 2017 年 5 月底共发生运费 1,909,965.07 元, 红色番茄公司给付 647,895.60 元, 尚欠陆港通公司 1,262,069.47 元未给付。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19) 新 0102 民初 8635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一、被告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天津陆港通物流有限公司给付运费 1,242,246.27 元;

二、被告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天津陆港通物流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61,537.26 元 (年利率 4.35%, 期限分别自 2017 年 6 月 7 日及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2 月 22 日) 及至实际给付之日利息;

三、被告新疆中基红色番茄产业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天津陆港通物流有限公司支付保全费 5,000 元。

三项合计 1,308,783.53 元。案件受理费 8389.31 元, 由原告负担 167.79 元, 由被告负担 8221.52 元。

本公司计划上诉。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3、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十五、承诺事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75,779.0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7,743,589.60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1,233,907,915.00 元，本期因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数 45,803,893.74 元，母公司累计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1,225,847,610.86 元。鉴于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拟对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2019 年 12 月 16 日，五家渠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信公司”）与石河子中基北泉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北泉公司”）签订了《抵债协议》，经双方确认，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中基北泉公司对众信公司的全部债务金额为 40,016,658.61 元，中基北泉公司用所拥有的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抵偿欠付乙方的全部债务。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账面价值为 8,741,298.45 元，评估价值为 14,616,383.10 元，本次债务重组形成收益 30,555,221.78 元。

2019 年 12 月 17 日，众信公司与中基北泉公司办理了资产移交。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六师国资公司”）和第二大股东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恒投资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与上海千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瓏医药”）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战略合作协议》、《一致行动人协议》，六师国资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票 92,752,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3%）表决权委托给千瓏医药行使，国恒投资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票 1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7%）表决权委托给千瓏医药行使。

本次表决权委托完成后，千瓏医药拥有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为 192,752,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Veronique Bibi 间接持有千瓏医药 100% 的股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 Veronique Bibi。

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对表决权已经授予给千瓏医药的 25% 股份，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公司不再行使股东表决权，仅享有股东的财产收益权，而不再以股东身份对上市公司产生影响；千瓏医药有权依据其自身判断独立行使受托股份的表决权，无需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公司同意，即千瓏医药拥有与支配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192,752,5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的表决权。

(2) 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资本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推动公司新的业务布局，提升盈利能力，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在论证过程中，事项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亦存在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决议失效、无适格认购对象或者与认购对象协商达成一致终止等原因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且为本次发行实施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3) 2019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支行借款，以持有本公司 59,621,900 股股票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 7.73%，质押到期日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31,228,689.94	30,752,120.02	476,569.92
合计	31,228,689.94	30,752,120.02	476,569.92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30,688,511.44	30,670,068.64	18,442.80
合计	30,688,511.44	30,670,068.64	18,442.80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19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上海市海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52,169.22	100.00	6,052,169.22	预计无法收回
王正新	2,277,608.07	100.00	2,277,608.07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329,777.29	--	8,329,777.29	--

②2019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6个月以内	-	-	-
7至12个月	-	1.00	-
1至2年	-	10.00	-
2至3年	560,670.50	15.00	84,100.58
3至4年	-	20.00	-
4至5年	-	50.00	-
5年以上	22,338,242.15	100.00	22,338,242.15
合计	22,898,912.65	--	22,422,342.73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670,068.64	82,051.38	-	-	30,752,120.0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0,510,114.1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7.7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0,510,114.17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江阴华西棉麻有限公司	20,354,829.97	5年以上	65.18	20,354,829.97
上海市海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52,169.22	5年以上	19.38	6,052,169.22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王正新	2,277,608.07	5 年以上	7.29	2,277,608.07
陕西恒越贸易有限公司	981,000.00	5 年以上	3.15	981,000.00
陕西塞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44,506.91	5 年以上	2.70	844,506.91
合计	30,510,114.17	--	97.70	30,510,114.17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52,645,224.55	627,103,543.77
合计	553,245,224.55	627,703,543.77

(1) 应收股利情况:

① 应收股利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金 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普通股股利	814,772.64	214,772.64	600,000.00
合计	814,772.64	214,772.64	600,000.00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金 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普通股股利	814,772.64	214,772.64	600,000.00
合计	814,772.64	214,772.64	600,000.00

②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214,772.64	214,772.6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一阶段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19 年 12 月 31 余额	-	-	214,772.64	214,772.64

③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判断依据
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5 年以上	对方资金紧张	否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14,772.64	5 年以上	对方财务困难	是
合计	814,772.64			

(2)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697,975,672.05	145,330,447.50	552,645,224.55
合计	697,975,672.05	145,330,447.50	552,645,224.55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747,765,414.23	120,661,870.46	627,103,543.77
合计	747,765,414.23	120,661,870.46	627,103,543.77

①坏账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280,111.29	78,280,111.2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9,695,560.76	67,050,336.21	10.82	552,645,224.55
合计	697,975,672.05	145,330,447.50	20.82	552,645,224.55

A.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其他应收款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新疆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221,193.73	100.00	54,221,193.73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910,004.59	100.00	11,910,004.59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7,066,666.67	100.00	7,066,666.67	预计无法收回
兵团财务局	2,952,000.00	100.00	2,952,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989,523.80	100.00	1,989,523.80	预计无法收回

于骤	140,722.50	100.00	140,722.50	已离职无法收回
合计	78,280,111.29	--	78,280,111.29	--

B.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且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			
关联方组合	510,803,977.71	1.88	9,577,667.80
账龄组合	108,891,583.05	52.78	57,472,668.41
合计	619,695,560.76	10.82	67,050,336.21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明细：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1 年以内	16,941,167.74	15.56	-	-
1-2 年	10,000,000.00	9.18	1,000,000.00	10.00
2-3 年	3,357.76	0.00	503.66	15.00
3-4 年	218,616.00	0.20	43,723.20	20.00
4-5 年	50,600,000.00	46.47	25,300,000.00	50.00
5 年以上	31,128,441.55	28.59	31,128,441.55	100.00
合计	108,891,583.05	100.00	57,472,668.41	--

C.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	42,381,759.17	78,280,111.29	120,661,870.4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一阶段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24,648,247.04	-	24,648,247.0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20,330.00	-	-

2019 年 12 月 31 余额	-	67,050,336.21	78,280,111.29	145,330,447.50
-------------------	---	---------------	---------------	----------------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618,352,342.30	667,923,725.58
破产重整	68,120,722.12	68,120,722.12
托管费	7,066,666.67	7,066,666.67
备用金及个人借款	942,621.38	927,427.43
贷款保证金	2,952,000.00	2,952,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505,000.00	5,000.00
其他	36,319.58	769,872.43
合计	697,975,672.05	747,765,414.23

③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否	往来款	90,604,011.64	1-2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12.98	56,436,931.6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是	破产重整	54,221,193.73	5 年以上	7.77	54,221,193.73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是	破产重整	11,910,004.59	5 年以上	1.71	11,910,004.59
天津万事达印铁包装容器有限公司	否	托管费	7,066,666.67	4-5 年	1.01	7,066,666.6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	否	保证金	2,952,000.00	5 年以上	0.42	2,952,000.00
合计	--	--	166,753,876.63	--	23.89	132,586,796.63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7,751,470.30	285,561,470.30	42,190,000.00	318,751,470.30	285,761,470.30	32,99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74,844.01	2,174,844.01	-	2,174,844.01	2,174,844.01	-
合计	329,926,314.31	287,736,314.31	42,190,000.00	320,926,314.31	287,936,314.31	32,99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疆中基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530,000.00	-	-	3,530,000.00
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	-	8,000,000.00
乌鲁木齐园中苑生态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新疆中基红色蕃茄产业有限公司	254,828,527.00	-	-	254,828,527.00
新疆中基天然植物纯化高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1,392,943.30	-	-	31,392,943.30
中基汇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中基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新疆中基天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	-
新疆中基药业有限公司	-	-	-	-
新疆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上海中基药业有限公司	-	-	-	-
上海中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小计	318,751,470.30	10,000,000.00	1,000,000.00	327,751,470.3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85,761,470.30	800,000.00	1,000,000.00	285,561,470.30
账面价值	32,990,000.00	9,200,000.00	-	42,190,0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174,844.01	-	-	-	-	-
新疆徕远经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合计	2,174,844.01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	-	-	2,174,844.01	2,174,844.01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疆徕远经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	-	-
合计	-	-	-	2,174,844.01	2,174,844.01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疆中基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530,000.00	-	-	3,530,000.00
乌鲁木齐园中苑生态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新疆中基红色蕃茄产业有限公司	254,828,527.00	-	-	254,828,527.00
新疆中基天然植物纯化高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592,943.30	-	-	10,592,943.30
中基汇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200,000.00	800,000.00	-	10,000,000.00
中基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610,000.00	-	-	6,610,000.00
新疆亚鑫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174,844.01	-	-	2,174,844.01
合计	287,936,314.31	800,000.00	1,000,000.00	287,736,314.31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336.28	3,625.64
其他业务收入	39,010.70	-
合计	53,346.98	3,625.64
主营业务成本	13,846.33	2,427.30
其他业务支出	-	-
合计	13,846.33	2,427.30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番茄红素制品	14,336.28	13,846.33	3,625.64	2,427.30
合计	14,336.28	13,846.33	3,625.64	2,427.30

(3)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	39,010.70	-	-	-
合计	39,010.70	-	-	-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5,335,790.19
合计	-	25,335,790.19

十九、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8,157,791.31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7,067.5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92,096.2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119,862,762.61	-
所得税影响额	1,210,822.92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70.12	-
合计	118,657,009.81	-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8	-0.15	-0.1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董事长王柳萍女士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